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政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靳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与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案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股份公司、中电环保	指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智慧科技公司	指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水务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技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联丰公司	指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旺公司	指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水务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阳公司	指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武汉公司	指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登封水务公司	指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银川水务公司	指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南京水体净化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常熟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徐州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南京固废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驻马店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镇江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深汕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扬子江环境集团	指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扬子江研究院	指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中电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EC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政福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维	许瑞青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电话	025-86533261	025-86529992-3601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子信箱	zhangwei.cec@163.com	xrq60417@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5,274,490.59	353,049,832.91	-1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936,797.67	52,434,390.22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786,413.78	39,068,938.78	1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920,743.45	87,279,550.03	8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2.83%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57,600,561.59	2,715,870,993.97	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3,422,206.98	1,883,181,192.79	1.0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02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11,846.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55,509.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72,1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89.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1,955.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5,247.48	
合计	10,150,383.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 (元)	原因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36,100.25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4,736.25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656,800.7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合计	1,837,637.2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电环保是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主营：水务、固废、烟气治理，包括：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污泥耦合、土壤修复及餐厨垃圾处理；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为工业（电力、石化、冶金、新能源、煤矿、建材等）和城镇环保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包括：研发设计、核心设备制造、装备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设施运维和项目投资等。

公司经多年创新发展，形成了“一体两翼”发展格局，一体：水、固、气产业；左翼：发挥创新平台及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功能，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等；右翼：加速资本运营，发挥扬子江环境集团、扬子江环境研究院、创新中心等平台载体作用，联合产业基金，进行产业投资和资本运营；以 EP、EPC、BOT、EPCO、设施运维及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智慧环保等商业模式，打造了智慧环保系统集成、环保设施运维、创新平台运营三大业态；特色业务包括：废水处理零排放及纳滤膜分离、全膜法水处理、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客户覆盖大工业与市政领域。

公司资质齐全，包括：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境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压力容器及 ASME 设计制造等。凭借领先的技术、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和敬业协作的精英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国家循环利用重点工程、国家环保实用技术示范工程、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工程等称号，客户遍布全国，并拓展至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其用途

1、水务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水务产业，主要从事大工业水处理和城镇污水处理及水环境治理业务：

（1）大工业水处理

公司专注于为石化、核电、新能源、冶金、煤化工、煤矿、火电等国家重点工业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水处理系统解决方案，覆盖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的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包括：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再生水利用、零排放，原水、脱盐水、海水淡化、凝结水精处理、循环水、盐湖提锂等系统工程，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EPCO。

废水处理零排放及纳滤膜分离特色业务：公司通过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重大水专项，成功研发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废水“零排放”创新技术和集成系统，入选《国家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征集》，结合纳滤膜分离技术，通过废水源头分质、末端减排，有效实现中水回用、废水达标排放、资源回收，达到最终资源化利用与“零排放”，具有“节能降耗、低污染、智能化”等优势，已在电力、石化、冶金、煤化工、新能源、精密制造等工业领域成功推广。

全膜法水处理特色业务：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膜法工艺及系统设备，有效分离及浓缩水中悬浮物、有机物、盐类等污染物，具有“高效去污、绿色脱盐、废水减排、节能降耗”等优点，出水品质可以达到工业高纯水标准，已在石化、冶金、煤化工、火电、新能源、电子等工业水处理领域广泛推广应用，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

（2）城镇水环境治理

为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饮用水、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CO、BOT。

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特色业务：采用自主研发的 CBS 模块式一体化装置，主要包括“高效沉淀/气浮+悬浮污泥床/三相增强生物反应器”等核心技术，入选《生态环境部绿色“一带一路”技术储备库》。该技术按照“源头截污、就地净化、集散结合、净水回补”的思路，在黑臭河道、泵站前池、污水汇集区域就近设置，具有“装备模块化，布置灵活，工期短；出水品质高、可回用；可计量；智能化运行”等特点，具备智慧水务、系统节能、资源回用等优点，为国考、省考断面水质

达标提供保障，有效实现了智慧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低碳等双碳目标。

2、固危废及土壤修复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固废产业，采用专利核心技术，自主研发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工艺及系统设备，形成以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为核心，污染场地土壤修复、餐厨垃圾处理、油泥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农林废弃物发电、生物质耦合发电等相互交融的发展模式，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CO、BOT。

(1) 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特色业务

为城镇和工业客户提供污泥处理系统解决方案。依托自主研发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核心技术产品（获评国家“一带一路”百强环保技术、入选《国家工业和通信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项目》、获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江苏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等），结合先进的系统方案及创新的商业模式，联合国央企与产泥单位，顺应国家推行的“燃煤+生物质耦合发电，规模化协同处理固废”模式，落实国家“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政策方案。利用电厂余热对污泥干化处理，再与电厂燃煤耦合发电，是一种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式；有效利用燃煤电厂富余产能、低品质蒸汽、烟气治理等系统，达到节能控煤、干泥热值利用、超净排放、粉煤灰综合利用，以及污泥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规模化处置；解决了城镇污泥围城的环境污染问题，助力建设“无废城市”，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目前公司污泥设计处理总规模近 300 万吨/年，污泥干化耦合焚烧，生物质能可控煤减碳，经核算，每年可对应减排约 10 万吨二氧化碳，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碳的产生和排放，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做出贡献。

(2) 土壤修复

为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一站式、全方位的土壤修复解决方案。通过贯彻“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理念，采用先进的工程、技术等管理手段，针对不同类型土壤中的污染物，采用原/异位固化稳定化技术、原/异位化学氧化还原技术、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植物修复技术、地下水抽出处理技术、地下水修复可渗透反应墙技术、多相抽提技术、异位土壤洗脱技术等，提供工业污染场地、耕地污染场地、矿山污染场地等土壤修复服务，将地块污染物移除、削减、修复使其土质要求达到再使用的要求，切实解决工业废物、生活垃圾、农业药剂等引发的土壤污染问题，实现土壤资源循环再利用，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人居环境安全。

(3) 餐厨垃圾处理：餐厨垃圾经过预处理后，进行三相分离，其中分拣出的粗固渣外运焚烧，油脂外售，液相和分离出的有机质固相混合后进入厌氧发酵系统生产沼气，沼气处理后进行利用，沼渣沼液经固液分离后，固渣外运焚烧，沼液进入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实现资源化利用。

(4) 危险废物处置：通过稳定固化法、化学法等预处理方法，对危险废物中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改性，达到无害化程度后通过锅炉、水泥窑或专用焚烧炉安全焚烧、卫生填埋等实现安全处置。

(5) 含油污泥处理处置：含油污泥首先进行筛选调质，调质产生的油泥进入加热罐进行加热，经过三相分离机分离，水、油分别回收处置。分离的固体与筛选产生的固体一起进入固体分配装置，再经预处理后进入浮选系统，浮选产生的固体进入热分离单元，产生的固渣综合处理，产生的液体（油和水）回流至回收装置。

3、烟气治理业务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大气污染防治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火电、石化、冶金、焦化、建材等客户提供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等超低排放、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等综合服务，主要业务模式为 EP、EPC、BOT。

公司自主研发的烟气治理一体化核心技术，包括：CCFB 半干法脱硫（具有核心技术与业绩优势）、石灰石石膏法和氨法脱硫、SCR、SNCR 及尘硝一体化、布袋和湿式静电除尘等超低排放综合治理技术等。最新研发的定连排余热回收技术能够实现定连排热量全回收，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冷却塔节水装置能够显著提高冷却塔收水效率，对中国西北等缺水地区显得尤为有意义；CEEP-HLDI 钙基干式脱硫适用于焦炉、工业窑炉、生物质锅炉等烟气脱硫，具有脱硫效率高、系统简单、脱硫灰可综合利用的特点；HTR-3SO 脱硝技术适用于工业窑炉（玻纤窑炉、沸腾炉等）、燃气锅炉等烟气脱硝，具有脱硝效率高、系统简单、投资运行成本低的特点。

公司核心技术注重降耗减排及资源回收利用，以山西焦化脱硫脱硝项目为例，单个项目每年可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4 万吨，在大气治理这个主战场上，参与碳达峰、碳中和计划。

4、数字环保、智慧环保

公司旗下的中电智慧科技公司，是专业提供智慧环保、智慧工厂等全方位智慧产业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双软企业”、“软件骨干企业”、“AAA信用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贯彻“工业互联网+”、“工业4.0”、“中国制造2025”等创新理念，为火电、核电、石化、冶金、市政等客户，提供智慧环保、智慧水务、厂网河一体化监控平台、智慧工厂、数字化工厂、智慧园区、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安防系统等系统解决方案，包括：智能仪表系统、自动化系统、过程分析仪表及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与实施、PLC/SCADA系统编程调试、报警系统集成、智能视频监控、智能监盘、智慧运营、工业物联网平台部署等。

面对智慧环保发展的机遇，公司利用自身优势，整合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自动化等数字科技，应用“工业互联网+环保”模式，打造集信息收集、传输、反馈、监控、预警、运营、管理为一体的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实现对工程建设、项目运营、工业生产等全周期、全系统的监控管理，具备“自动化、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特点，实现精细化管理、实时把控能耗，降本增效、高效节能、绿色安全，发挥数字生产要素的效能。

5、产业创新平台

发挥上市公司综合优势，联合“政产学研金才”资源，按照“一体两翼”模式，加强特色业务，打造环保产业创新平台，实现平台收益。平台采用股权合作、投资并购、平台孵化等措施，通过人才团队与技术引进，加强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向环保产业转化，整合产业链，形成产业集聚。

平台包括“3337”内容：三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定位环保高端服务，突出科技创新，提供环境治理第三方服务）；三联盟（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定位科技成果产业化，突出产业创新）；三载体（研发载体-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产业载体-扬子江环境集团、人才双创载体-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以及七大特色功能（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加速、智慧环保、产业基金、展示推广交易、高端装备集成及综合服务）。

成果转化方面：采用自主研发、创新联合体及产学研合作模式，以嫁接高校、院所科技研发优势资源，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成果产业化进程，提高公司技术开发与转化能力，促进技术创新；同时，申请并获得政府专项补助的支持。

产业孵化方面：平台作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省级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等，采用股权合作、平台服务和产业孵化等多种形式，发挥“平台孵化器”功能，包括：

通过股权合作方式，平台已孵化了：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平台型新型研发机构”，系联合东南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创建，通过市级新研机构备案，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发挥平台的“造血功能”，针对核心技术攻关，设立专项课题和经费，与科研院校进行“课题分包”，有效解决科技应用“最后一公里”，赋能产业创新发展；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平台型人才公司”，系联合南京大学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等创建，形成“平台投人才、人才助人才、成果市场化”创新机制；扬子江环境集团，“平台型产业载体”，系联合市、区两级国资平台，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致力于扬子江流域水、土环境治理，助力长江大保护。

通过平台服务和产业孵化方式，平台已集聚多个高端人才团队，引进和孵化企业 50 余家，拥有专利、专有技术和软件著作权等五百余项，为政府引进人才、孵化企业、吸收就业提供服务，创造经济和社会效益；其中，平台孵化的国科环境集团、国科环保研究院等企业，与公司形成业务互补，助力产业链延伸及项目承接，并创造房租收入。公司加大平台物理空间建设，投资建设的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支撑平台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引进、产业孵化加速。

6、公司宗旨及综合优势

公司秉承“改善环境、创新务实、合作共赢”的宗旨，奉行“诚信、创新、卓越”的经营理念，坚持“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和“做强主业、做优平台”的发展思路，发挥“系统解决方案、精英团队与核心技术、品牌业绩、创新平台与产业资本”等优势，形成了“一个平台、两类客户、三项主业、四大特色、五点优势”的发展格局。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细分市场龙头优势，以价值创造为目标、改善环境为己任，为工业企业、政府提供生态环境治理及资源化循环经济服务，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为人才提供实现价值的平台，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建设“天蓝、水清、地净”的生态环境，缔造驰名中外的百年中电。

（二）上半年业绩驱动因素

2025 年上半年，行业市场竞争激烈，整体经营环境承压。为此，公司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强化项目全周期精细管理，加大项目应收款催收力度；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全面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实行降本增效、开源节流，降低各项费用支出，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527.45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0.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3.6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7%。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巩固优势市场，突破细分领域，全力承接合同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核心业务能力，深耕技术与服务优势，积极拓展市场边界，优化业务布局。凭借技术实力与优质服务，公司在环保细分领域中稳步提升市场份额，提升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水务产业：紧抓电力基建浪潮，夯实火电核电市场优势地位，拓展非电市场

公司紧抓火电基建新浪潮，承接江苏常熟发电锅炉补给水处理一体化改造 EPC 总承包工程、华能德州电厂循环排污水及锅炉补给水、国家电投分宜发电厂锅炉补给水和凝结水精处理、中煤六安电厂循环水排污水处理系统；持续拓展非电水处理，承接中石油独山子石化除盐水处理和膜处理、宁波石化锅炉补给水和原水预处理、荣信化工中水及脱盐水、新疆天池能源浓盐水分盐及蒸发结晶等水处理项目。

公司在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城市分质供水、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业务领域，全力拓展市场边界，优化业务布局。承接了湖北文投随县石材产业园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项目，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市政水环境治理业务规模。

（2）固危废产业：稳定污泥耦合处理项目，持续拓展客户应用领域

公司在固危废处理领域持续发力，既聚焦在运项目，积极开拓新增污泥处理合同，又着眼于工业客户，大力拓展固废 EPC 业务，承接了南京葛塘污泥处置服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厂污泥焚烧处置等项目。

（3）烟气治理产业：加速技术转型，推进非电市场突破

公司在烟气治理市场积极布局，推进业务新领域拓展，承接了江苏瑞祥化工锅炉定连排能量回收、可克达拉 2x350MW 静电除尘部分设备供货、吉林燃料乙醇 3x220t/h 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兰州新区 2x350MW 脱硝工艺设备供货等烟气治理项目，新技术的推广稳步推进，进一步巩固了在传统电力行业的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 3.99 亿元，其中：水处理 2.94 亿元，烟气治理 1.05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 32.91 亿元，其中：水处理 21.73 亿元（含预估运营合同额 8.88 亿元）、固废处理 8.78 亿元（为预估运营合同额）、烟气治理 2.40 亿元。

2、加强项目全面管理，确保顺利实施，强化运营“提量、降本、增效”

公司以项目经理负责制为核心，全面强化项目管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与平稳移交。针对项目执行难点，明确责任到人；基于合同制定科学方案，并结合实际进展动态调整优化；细化分工，强化绩效管理与顾客满意度导向，加强统筹协调，确保项目按期优质完成。

水务业务：在大工业水处理项目实施方面，中粮除盐水改造 EPC 项目、吉林石化脱盐水、榆林小保当矿井水深度处理项目、华夏补给水、肇庆鼎湖零排放项目等完成项目竣工验收；茂名脱盐水、黄陵补给水、联盛补给水、碳鑫脱盐水、洋口港原水等完成项目质保验收。城镇水环境治理板块项目运营方面，泵站前池、南京九龙湖及苏州盛泽镇水质净化项目，正推进服务满后部分站点续签，银川第七污水处理厂、登封旅游新城污水厂等稳定商业运行。

固危废处理业务：公司已在南京、苏州、镇江、深圳、徐州、广东、河南等地投资建设多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设计处理规模近 300 万吨/年；其中，深圳、南京及徐州等项目推进提量、复产，苏州、镇江及河南等项目的系统稳定性和设备可靠性持续提高。

烟气治理业务：新疆天运半干法脱硫、山焦备机、蚌埠台嘉、吉林燃料乙醇超低排放改造、德方纳米辊道窑烟气治理、兰州新区脱硝设备供货、连云港石化脱硝供货等项目顺利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项目管理，涵盖项目设计、采购、监造、实施、运营等全流程。各部门紧密协同，严控工期与预算，有效保障了项目成本控制与实施质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和平稳移交。在项目运营阶段，通过优化运营流程、提升设备效率、加强成本管控、提升污染物处理量等措施，增强项目盈利能力，为项目的长期稳定运行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致力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产业创新平台业务发展，2025 年上半年实现平台收益 168 万元。这主要得益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方面，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作为平台服务中心、研发及成果转化中心的支撑载体，通过优化工作环境和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成功吸引了大量专业人才团队，为水、固、气三大产业的创新协同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加速了产业创新平台的整体建设的迭代升级。同时，公司通过与市、区两级国资平台的深度合作，采用混合所有制模式，共同组建了扬子江环境集团，其凭借创新的运营模式和高效的管理团队，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深化研发攻关、加速成果转化以及推动创新产业化等举措，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升级，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力并培育发展新动能。公司技术团队紧密围绕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积极开展新技术研发与应用探索，同时，发挥膜应用技术优势，进行全膜法及纳滤膜应用的研发及跨界拓展（包括盐湖提锂等业务的高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及产业化推广），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拓展新领域研发；荣获 2024 年度中环协环境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公司获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等。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7 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手专利 269 项、软件著作权 42 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4、实施人才兴企战略，注重人才培养与激励

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制定了系统化的人才培养计划，推行“优才战略”。通过多层次、多维度的培训课程和实践机会，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成长支持，帮助员工提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公司为优秀人才提供个性化培养方案，包括导师辅导、项目实践等，帮助优秀人才在技术岗位和管理岗位上发挥更大价值。

同时优化绩效考核机制，为优秀人才创造更好的发展平台，激励员工在关键岗位和管理岗位上发挥更大价值。此外，公司加强项目经理评级工作，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机制。通过建立科学的评级标准，对项目经理的项目执行能力、团队管理能力、沟通协调能力等进行全面评估，确保项目经理具备胜任项目管理工作的能力。同时，公司为项目经理提供了更多的培训和发展机会，帮助他们不断提升项目管理能力和综合素质，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和质量，为企业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大力实施人才兴企战略，不断完善人才开发与培养机制，显著提升了团队的综合素质与能力。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一年。1 月 14 日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确保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2025 年上半年，围绕“双碳”战略、绿色基础设施更新、废弃物循环利用、重点行业超低排放等方向，密集出台系列政策。

1 月，生态环境部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聚焦引导各城市在绿色低碳、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安全健康、智慧高效等 5 个方面，因地制宜开展美丽城市建设。2 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16 部门发布《关于加强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推动美丽中国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到 2035 年，生态环境领域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大幅提升，同时加大对生态环境领域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银行保险机构要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推进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大江大河、重要湖泊、重点海域综合治理，土壤源头污染、重金属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3 月，工信部等三部门印发《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到 2027 年，先进技术装备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重点领域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基本补齐，“长板”技术装备形成国内主导、国外走出去的优势格局；到 2030 年，环保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自主可控，长板技术装备优势进一步扩大，环保装备制造制造业从传统的污染治理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升级。6 月，财政部集中下达多项 2025 年环境治理相关资金预算，包括水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第二批）107 亿元，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第二批）136 亿元，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第二批）预算 13.2 亿元，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 254 亿，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 50 亿。

随着多项生态环境治理政策自上而下逐一落地，政策红利逐步释放，生态环境治理技术不断创新，实现污染物治理的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生态环境治理的各细分领域市场空间不断深化扩大。

1、水务产业

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年）》以及《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指出，要加强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因地制宜选择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基本消除农村较大面积黑臭水体；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突出区域系统治理；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加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提出加强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和再生利用及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改造，加快建立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建设运维机制；推动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改造升级；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印发《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年）》，提出到2027年，美丽河湖建成率达到40%左右；到2030年，美丽河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到2035年，美丽河湖基本建成。中央财政积极支持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引导和鼓励地方财政及社会资本加大投入，不断强化资金保障。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主要目标是：到2035年，现代化流域防洪减灾体系基本完善，防洪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明显提升；江河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水生态系统健康稳定；水文化繁荣发展，影响力显著增强；江河保护治理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人水关系更加和谐。

2025年，大工业水处理领域，核电、火电、石化等行业面临严格的环保合规要求与水资源约束，推动水处理技术向高效化、资源化、智能化升级。公司的大工业脱盐水、中水回用、废污水处理、零排放、海水淡化等水处理业务，以及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分布式水质/水体净化综合治理等业务，将迎来更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市政污水提质增效、乡镇农村污水治理、流域治理等细分市场前景广阔。

2、固废产业

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提出推动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加强回收循环利用重大技术装备科技攻关，培育一批资源循环领域骨干企业。2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治理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7年，全国危险废物相关单位基本实现全过程信息化监管全覆盖，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稳中有降，利用处置保障能力和环境风险防控水平进一步提升；到2030年，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全国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控制在10%以内，危险废物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防控。4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提出禁止审批不符合新污染物管控要求的建设项目；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评等意见。

随着上述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危险废物治理、土壤污染防控等政策的实施，对于量大、面广、类多的固体废物治理面将逐步扩大、深入，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张。公司固废产业下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土壤修复等业务也将迎来进一步发展。

3、烟气治理产业

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印发《铜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年）》，推动铜冶炼发展由产能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鼓励新改扩建铜冶炼项目对照铜冶炼行业规范条件高水平建设；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区域削减、碳减排等要求。2月，工信部发布《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年版）》，其中环保要求显著提高，明确要求2026年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并公示，鼓励企业关停退出烧结机、焦炉、高炉等传统设备，转型发展低碳炼铁、电炉炼钢。4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本标准规定了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监测和监督管理要求。6月，生态环境部发布《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修改单（征求意见稿），旨在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完善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随着上述政策实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推动，超低排放、火电烟气治理领域提标改造的市场存量空间以及非电烟气治理细分领域的市场增量空间巨大。公司在烟气治理的战场上，也将发挥更大的作用，为碳达峰碳中和做出更大贡献。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生态环境治理综合解决能力优势

公司坚持以“水+固+气”协同治理，以三维生态环境治理为核心战略，聚焦全产业链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提升，业务涵盖生态环境治理全生命周期服务，包括技术研发、核心装备制造、设备系统集成（EP）、工程总承包（EPC）、智慧运维等。公司资质体系完备，拥有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境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全维度资质，为项目承接提供坚实保障。具备成熟技术团队、标准化实施流程、规模化应用业绩及持续研发储备，确保项目高效交付与长效运营。

立足水环境治理与固废危处理领域，公司将“工业+城镇污水处理”双轨模式与污泥资源化利用相结合，形成了独特的商业模式，即：以废水零排放及全膜法水处理为核心的工业水处理、以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为核心的城镇水环境治理、以污泥耦合处理为核心的固危废处理、以纳滤膜分离和多级膜浓缩为核心的盐湖提锂等。同时，积极拓展烟气治理、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市场。通过并购常熟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强化了核心设备的自主研发与生产能力，构建起“技术-装备-工程”三位一体的协同优势。通过多元化业务布局、产业链整合、加强技术研发等方式，提升综合竞争力，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

2、业绩、品牌和客户优势

在大工业水处理领域，公司提供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其中在某些细分行业，如电力水处理的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客户涵盖国家重点工业（包括石化、冶金、煤化工、新能源、煤矿、火电、核电等），已承接实施中石油吉林石化除盐水、中石油独山子石化除盐水、中海油壳牌凝脱水、包钢动供总厂总排废水综合整治、宝丰多晶硅水处理、万华化学纯水、中水回用及凝脱水、新疆天池能源废水零排放、新疆新特能源废水零排放、陕西延长石油污水处理、内蒙盛鲁废水零排放、神华包头煤制烯烃及扬子巴斯夫水岛总承包、盛虹石化除盐水及中水回用、东明石化除盐水、山东鲁清石化脱盐水及冷凝液精制、江苏德邦化工脱盐水、烟台万华脱盐水、连云港虹洋热电补给水、山东威海及霞浦海水淡化等水处理项目，客户遍布全国并拓展至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等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成功实施了巴基斯坦塔尔、巴基斯坦吉航、印度GMR、孟加拉古拉绍等水处理项目，树立了良好的国际品牌形象，为公司的国际化发展奠定基础。

特别在核电领域，核岛放射性废水处理方面，承接了HT核电放射性废液深化处理系统工程样机合作开发研制，放射性废液排放浓度满足国家对核电厂的排放标准要求，与HT核电共同研发并申请相关专利；承接的常规岛及辅助系统项目，包括除盐水、海水淡化、凝脱水、工业废水、二回路汽水取样和化学加药等，主要有中核田湾及徐大堡核电(俄罗斯VVER-1200)、中广核防城港核电(中国华龙一号)、山东海阳及浙江三门(美国AP1000)、中广核福建BZ核电、华能山东SK核电、中核能源江苏徐圩核能，中广核红沿河、防城港、宁德及阳江核电工业废水处理、中广核AD核电、CS核电、SK核电、BT核电、巴基斯坦恰希玛C5、上海核工院白龙核电等项目，巩固了公司在核电市场的领先地位。

在城镇水环境治理领域，已在国内投资建设或承建、运营近30个污水处理项目，项目分布广泛，主要包括：宁夏银川、河南登封、南京江宁、常州溧阳、河南大金店、宁夏宁东新区及连云港临港化工园区污水厂，上海某国际知名游乐城污水厂，南京杨家圩黑臭水体治理等。特别是，成功实施了南京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示范项目（6万吨/天）、苏州盛泽水质净化项目，并向省内、全国全面推广。

在污泥耦合处理领域，已在南京、苏州、镇江、徐州、广东、河南、湖北、山东等地建设近20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其中，苏州和南京化工园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国家试点)项目首批通过验收，成为国内污泥耦合处理示范基地及行业领军企业；已投产运行的深圳项目(深圳治污保洁工程“优秀项目”)设计处理规模2000吨/天，是国内最大的污泥处置基地。

公司凭借一系列优质项目，积累了丰富的业绩，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获得了大量优质客户的认可。同时，公司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的沟通，有效提升了“中电环保”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在平台合作上，已合作成立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扬子江环境集团，“扬子江环境”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产业布局持续扩展。此外，公司聚焦污泥耦合处理等再生资源化处理领域，积极打造专业产业公司，成为在污泥处理领域的重要力量。

3、数字化与智能化技术融合优势

公司联合紫金山实验室等国家重点实验室、科研院所，整合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自动化等数字科技，共同打造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平台采用高质量工业互联网，建设全网运营集中监管平台、智能化设备管理系统、精细化生产运行管理系统、基于 AR 智能眼镜的远程维修和设备巡检系统、基于 iVAS 的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服务系统、统一管理门户和多屏互动展示系统，有效实现公司总部对各地环保运营项目的远程监控、安全管理、智慧运营、节能降耗、远程运维。该平台被评为“江宁区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充分发挥公司“国家环保服务业集聚区、江苏省环保产业创新集聚区”的专业优势，为更多的客户提供专业、安全、高效的远程运营服务，让环保装备的运营更加节能、环保，减少能源、药剂的消耗，为国家环保产业进入数字化、智慧化助力。

4、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构建起“产学研用”四位一体的协同创新机制，自主研发多项核心技术，包括：高盐废水零排放技术、高效沉淀/气浮三相增强生物反应膜耦合技术和污水模块化装置（CBS）、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面向第四代核电站的凝结水精处理技术（江苏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盐湖提锂、海水淡化、纳滤膜分离、管式膜电极、颗粒活性污泥、硫自养脱氮、土壤地下水修复等，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提供了坚实支撑。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专注于环保水处理领域的技术突破。通过与高校、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不断引入前沿技术理念，优化研发流程，实现污水、污泥和烟气等“低碳化、资源化、减量化与无害化”治理，推动业务模式向价值链高端延伸，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5、产业创新平台优势

公司打造的产业创新平台，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促进科技创新、人才创业、成果转化和产业集聚，孵化高科技企业，赋能公司产业创新发展。近年来，积极创新合作模式，联合政产学研单位，按照股权合作及市场化机制，打造环保产业创新平台。其中：联合南大及其人才团队、省国金集团等，组建“人才创新”平台--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联合东大及其人才团队等，组建“科技创新”平台--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联合紫金集团管理的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江宁开发区所属江宁经开投资等，组建市场化、混合所有制的“产业创新”平台--扬子江环境集团。紧抓“人才+科技+产业化”产业创新要素，以实践载体、市场项目，培育创新人才，研发创新技术，孵化创新产业。

公司牵头组建的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联盟单位共同完成了多项科技及产业化项目；承担了国家十二五、十三五重大水专项、省科技成果转化、省战略新兴产业示范项目等科研项目二十余项，相继组建了“两站四中心”等研发平台，“两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四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市政污水深度处理与提标改造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城镇污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环境保护再生水利用工程技术中心”。

平台已被认定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火炬江宁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特色产业基地、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江苏省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江苏省双创示范基地（优）、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江苏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等。

6、德才兼备且年富力强的人才和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坚定不移地践行“人才强企”战略，实施多元化的激励机制，实施员工持股（2015 年）与限制性股票计划（2018 年），构建起“老中青”梯次合理、结构优化的人才队伍。管理团队成员均具备深厚的行业经验与敏锐的战略眼光，核心技术团队在环保领域深耕多年，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与项目实践经验。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员工持股计划和限制性股票计划让员工成为公司的股东，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增强了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管理团队均具备深厚的行业经验与敏锐的战略眼光，核心技术团队在环保领域深耕多年，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与项目实践经验。管理层凭借卓越的战略预判能力与风险控制能力，带领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健前行，确保企业持续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公司采用“项目制+导师制”的人才培养模式，为员工提供了广阔的实践平台与系统的培训指导，锻造出了一支专业精干、执行力强的运营队伍。管理层凭借卓越的战略预判能力与风险控制能力，带领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健前行，确保企业持续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为打造百年企业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发展，通过提供培训、晋升机会等，帮助员工不断提升综合素质和能力，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15,274,490.59	353,049,832.91	-10.70%	
营业成本	223,454,727.40	250,942,795.60	-10.95%	
销售费用	9,009,889.36	8,993,786.52	0.18%	
管理费用	34,621,369.90	32,902,829.27	5.22%	
财务费用	-556,677.57	967,488.04	-157.54%	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8,611,369.57	7,358,700.05	17.02%	
研发投入	16,072,799.98	20,350,684.88	-2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0,743.45	87,279,550.03	82.08%	主要系本期采购付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43,531.21	180,595,103.43	-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12,385.07	-151,514,919.64	-70.69%	主要系上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280,766.24	116,423,807.54	145.04%	
其他收益	4,849,483.36	7,498,611.26	-35.33%	主要系本期取得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75,426.52	6,048,302.84	-64.03%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0,504,007.12	7,479,133.58	174.15%	主要系本期收回长账龄款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17,963.77	-120,780.76	942.82%	主要系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工业水处理	156,969,185.82	109,442,171.03	30.28%	27.06%	25.09%	1.10%
城镇水环境治理	68,994,435.98	45,712,570.16	33.74%	-41.63%	-36.14%	-5.70%
烟气治理	24,882,341.48	17,612,905.57	29.22%	-2.36%	-9.90%	5.93%
污泥耦合处理	56,032,802.05	46,810,213.46	16.46%	-27.14%	-29.48%	2.7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	6,398.28	1	6,398.28			4	1,922.94	8	12,466.39				
EP	27	31,761.76	27	31,761.76			16	16,092.26	91	134,255.74				
合计	28	38,160.04	28	38,160.04			20	18,015.19	99	146,722.13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 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15	11,457.06
O&M													2	393.76
合计													17	11,850.82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 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 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无。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537,576.46	5.67%	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及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75,426.52	3.49%	持有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是
营业外收入	16,002.58	0.03%	收到的违约金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6,440.10	0.04%	缴纳罚款滞纳金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497.10	0.0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0,207,625.94	14.51%	117,097,870.01	4.31%	10.2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774,828,164.95	28.10%	814,790,137.29	30.00%	-1.90%	
合同资产	97,955,268.15	3.55%	102,785,322.98	3.78%	-0.23%	
存货	102,921,936.70	3.73%	96,564,112.64	3.56%	0.17%	
投资性房地产	7,804,550.56	0.28%	8,048,256.34	0.30%	-0.02%	
长期股权投资	70,784,640.13	2.57%	68,927,878.40	2.54%	0.03%	
固定资产	141,077,769.72	5.12%	145,054,998.40	5.34%	-0.22%	
在建工程	324,254.73	0.01%	324,254.73	0.01%	0.00%	
短期借款	2,000,000.00	0.07%	4,003,493.23	0.15%	-0.08%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77,251,412.21	6.43%	107,323,362.37	3.95%	2.48%	主要系本期收到工程项目预收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2.72%	75,000,000.00	2.76%	-0.04%	
应收票据	9,088,493.33	0.33%	15,305,105.54	0.56%	-0.23%	主要系本期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收款所致
应付票据	11,064,010.00	0.40%	2,536,810.00	0.09%	0.31%	主要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5,972.22	0.09%	5,072,111.11	0.19%	-0.10%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804,514.43	0.03%	1,348,697.79	0.05%	-0.02%	主要系本期发生维保费用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29,645,404.99	1,489,212.32			1,282,500,000.00	1,450,670,550.00		462,964,067.31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4,862.85	-5,084.28						899,778.57

3.其他债权投资	21,212,097.26				127,002,202.61	121,309,222.97		26,905,076.90
上述合计	651,762,365.10	1,484,128.04	0.00	0.00	1,409,502,202.61	1,571,979,772.97	0.00	490,768,922.7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40,691.69	银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786,788.02	账户冻结
固定资产	22,814,037.75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23,761,376.09	质押贷款
合计	151,902,893.55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理财产品	632,142,787.15	3,872,876.32	0.00	1,282,500,000.00	1,450,670,550.00	6,052,959.41	0.00	462,964,067.31	自有资金
其他	920,000.00	-5,084.28	0.00			20,221.43	0.00	899,778.57	自有资金

合计	633,062,787.15	3,867,792.04	0.00	1,282,500,000.00	1,450,670,550.00	6,032,737.98	0.00	463,863,845.88	--
----	----------------	--------------	------	------------------	------------------	--------------	------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6,750	30,837.54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	14,000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0	0	1,559.68	1,559.68
合计		128,250	44,837.54	1,559.68	1,559.68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民生财富	其他专业理财机构	其他	1,559.68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19日	2021年08月25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确定	7.20%	0	00.00			是	是	
中信建投	证券	券商理财	4,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5月11日	2026年05月1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确定	3.72%	595.87	39.62	0.00		是	是	
中信建投	证券	券商理财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5月09日	2026年05月09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确定	3.50%	700.48	55.02	0		是	是	
中信建投	证券	券商理财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21日	2025年09月2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确定	3.20%	128.18	26.65	0		是	是	
中信建投	证券	券商理财	1,500	自有资金	2024年02月29日	2026年03月0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确定	3.20%	96.13	16.87	0		是	是	
中信建投	证券	券商理财	1,500	自有资金	2025年01月20日	2025年12月3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确定	3.20%	45.37	17.10			是	是	
合计			15,559.68	--	--	--	--	--	--	1,566.03	155.26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19日，公司向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了2000万“民生财富尊享6号投资私募基金”产品，到期日为2021年2月25日，参考年化收益率7.2%。

2020年12月30日，中国证监会公布实施了《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要求“不得开展或者参与具有滚动发行、集合运作、期限错配、分离定价等特征的资金池业务”，由于民生财富旗下尊系列等私募基金属于资金池业务，故需按监管要求停止新发此类产品，对于未到期产品则按监管要求统一清算。由于基金所投底层资产大部分尚未到期、资金池业务不得新发产品，民生财富资金流动性受较大影响，未能在2021年2月25日如期兑付本金收益。截止本次半年报披露日，民生财富尚未兑付剩余1559.68万元本金及其收益。民生财富承诺按照监管要求尽快兑付上述本金及收益，并反馈基金的实际用资及担保方中国泛海集团已在大规模出售资产、尽力履行兑付承诺。公司高度关注此事处理及进展，持续保持紧密跟踪，通过谈判、法务等多种方式，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要求民生财富尽快全额兑付本金及约定收益，维护公司利益不受伤害。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50,000,000	357,874,744.77	254,557,935.31	51,385,293.35	6,596,486.69	5,924,775.28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水处理、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土壤治理与修复、垃圾堆体修复、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的开发研制、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工程承包、安装调试、运营维护及技术服务等。	200,000,000	501,468,858.33	223,202,946.61	11,842,419.09	4,208,717.11	3,510,833.44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气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及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营。	20,000,000	171,959,647.57	46,934,243.83	24,649,261.94	1,678,106.72	1,677,276.84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自	20,000,000	34,327,366.86	33,210,033.72	2,441,703.40	974,027.88	923,494.69

有限公司		动化系统、安防系统研发、技术转让；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电力、环保、石化、化工、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环保产业的开发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	45,000,000	155,279,665.90	72,409,012.67	34,933,831.33	9,687,759.59	8,225,861.7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子公司转为合营企业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水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4.22%、2.38%。本报告期，水务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7.75%，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102.62%、102.16%。主要原因系本期水处理项目确认收入增加所致。

2、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集团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51.45%、1.60%。本报告期，集团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57.24%，营业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8.34%，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6.48%。主要原因系本期污泥处置项目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3、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科技公司总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增长 38.10%、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下降 15.06%。本报告期，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61%，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1407.11%、762.11%。主要原因系本期确认研发申报政府补助项目所致。

4、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智慧科技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3.65%、2.86%。本报告期，智慧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84.14%，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495.84%、491.98%。主要原因系本期水处理项目配套软件销售增加所致。

5、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常熟固废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3.56%、12.82%。本报告期，常熟固废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7.72%，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49.52%、50.36%。主要原因系本期污泥耦合处置量增加及运营成本单耗下降所致。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生态文明建设的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以及“美丽中国”战略的实施，环保产业仍存在万亿市场空间待释放，但在宏观环境影响下，环保行业市场需求释放滞缓，市场进入下行期。同时，环保行业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细分领域的企业较多，各企业在各自细分领域谋求发展，同时在拓展和延伸业务领域，抢占市场空间。此外，由于国家政策的鼓励导向，国资和社会资本通过各种渠道进入环保领域，叠加 2025 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环境严峻，导致行业竞争激烈，市场承接压力加大。

为此，公司将发挥自身团队、技术、品牌、业绩、资质、资源等综合优势，积极创新发展模式，通过与政府及产业基金合作等方式，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形成强大合力，巩固和提升市场、技术的核心竞争力。

2、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市场范围拓展越来越广，市场认可度越来越高，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社会整体经济环境下的经营压力偏大、总体资金面偏紧，给公司项目回款带来难度，造成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如果发生大额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但是，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及各地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客户总体实力雄厚，履约能力较强。公司强化了项目实施履约管理机制，通过加强合同管理、跟踪客户征信状况、加大催收力度等措施，全力控制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3、成本控制风险

公司致力于为工业和城镇提供环保系统解决方案，商业模式包括：研发设计、设备系统集成（EP）、工程总承包（EPC）、核心装备制造、设施运维和项目投资等。营业成本中，设备制造和原材料制造采购成本占比较大，钢材、铜、煤和石油产品价格波动直接影响相关成本。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密切关注设备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走势，及时调整采购策略，扩大优质合格供应商范围，实时做好备品备件工作，对冲采购成本上升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通过拓宽采购渠道、优化供应商配置、强化审计稽核等措施，完善采购管理流程，进一步强化了营业成本控制能力。

4、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展，业务布点的区域、公司规模不断壮大，让管理工作日趋复杂。若公司的管理水平以及人才队伍建设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未能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发展现状，及时调整治理结构与制度，通过集团化管理，明确分工与授权，通过 OA 系统及智慧环保工业互联网全面推进，提升管理效率，不断完善各岗位职责，强化管理层的责任和担当意识，增强对各子公司及项目公司的有效管控。公司已经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通过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并通过多种渠道引进人才，让更多有意愿、有能力的年轻人才脱颖而出，优化人才梯队结构，有效降低业务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2025 年 04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互动易调研活动专栏	http://irm.cninfo.com.cn/
2025 年 06 月 0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华福证券、金田基金、柏博金融、安粮期货、大有期货、中财期货、南京捷成磁石有限公司、江苏同心圆律所	详见互动易调研活动专栏	http://irm.cninfo.com.cn/

十二、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的会议精神，以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披露《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行动方案主要五个方面内容，包括：“聚焦主业经营，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强化科技创新，助推产业新质生产力发展”、“夯实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信息披露，有效传递公司价值”、“重视股东回报，共享企业经营成果”。

贯彻方案具体措施已经实施，其中分红方面，公司自 2011 年上市以来，每年均实施了现金分红，累计分红总额 3.4 亿元。2024 年度分红人民币 33,835,500.0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5.63%。未来，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结合行业特性与公司实际情况，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落实到位，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五、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改善环境为己任，努力为实现“天蓝、水清、地净”做贡献，始终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了客户的利益。

公司在面对供应商时，经常换位思考，平等沟通，及时交流，征求供应商的建议和意见，并严格防范商业贿赂，提倡商业道德，使供应商能放下顾虑，将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和供货的及时性上来，实现双赢的局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遵循“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多样全面的培训拓展员工知识面，增加员工认知度，有效提升了员工能力与素质。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在取得发展的同时，参与地方的助学、帮困慈善等公益活动，不忘回馈社会、感恩社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政福	股份转让承诺和同业竞争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保护公司的利益，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政福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提供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相应损失。	2011年01月21日	详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事项:(1)、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地位，就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	2011年01月21日	详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 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 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南京中电环保水 务有限公司		2,000	2024年07 月11日	1,019.69	连带责 任担保			2024.7.11- 2025.7.10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水 务有限公司		1,000	2024年06 月24日	451.12	连带责 任担保			2024.6.24- 2025.6.23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水 务有限公司		297.73	2023年09 月27日	297.73	连带责 任担保			2023.9.27- 2024.9.26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水 务有限公司		2,000	2024年06 月21日	225.93	连带责 任担保			2024.6.21- 2025.6.20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集 团有限公司		500	2025年05 月19日	500	连带责 任担保			2025.5.19- 2025.8.29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集 团有限公司		1,000	2022年08 月05日	802.26	连带责 任担保			2022.8.5- 2025.8.4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1）				9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B2）					1,679.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B3）				6,797.7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296.7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 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1）				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C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679.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合计（A3+B3+C3）				6,797.7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296.7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中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839.09	调试验收阶段	130.02	14,344.32	7,827.78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5,189.17	设备交货阶段	1,469.63	3,167.45	2,905.93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5,249.17	设备交货阶段	863.46	2,585.06	2,677.08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5,200.00	设备交货阶段	608.93	886.09	1,294.00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可克达拉分公司	5,165.00	调试验收阶段		4,570.80	4,032.00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6,398.28	设计施工阶段			639.83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6,050.85	设计阶段			605.09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667.00	设计采购阶段			266.70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27.00	设计采购阶段			252.70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绿石动力有限责任公司	5,398.98	设计阶段			539.90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燃料乙醇有限责任公司	5,251.11	设备交货阶段			1,575.33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燃料乙醇有限责任公司	1,648.22	设备交货阶段			494.47	否	否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6,848.41	设备交货阶段			2,054.52	否	否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授信合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如下：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股份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20,000.00	2025.3.6	1 年
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15,000.00	2024.6.24	1 年
股份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10,000.00	2023.2.20	2 年
股份公司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9,000.00	2024.8.29	1 年
股份公司	建设银行南京城南支行	10,000.00	2025.1.25	1 年
股份公司	宁波银行江宁支行	10,000.00	2025.6.26	1 年
股份公司	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10,000.00	2024.6.12	1 年
股份公司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7,000.00	2024.7.1	1 年
股份公司	南京银行科学园支行	10,000.00	2024.10.26	1 年
科技公司	宁波银行江宁支行	1,000.00	2025.6.26	1 年
科技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1,000.00	2024.2.3	1 年
科技公司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800.00	2024.8.29	1 年
科技公司	南京银行天印大道支行	1,000.00	2024.9.4	1 年
集团公司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500.00	2024.8.29	1 年
集团公司	兴业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3,300.00	2024.4.29	1 年
集团公司	南京银行诚信大道支行	1,000.00	2024.8.2	1 年
水务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2,000.00	2024.7.11	1 年
水务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1,000.00	2024.6.24	1 年
水务公司	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2,000.00	2024.6.21	1 年

2、担保合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保证期限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2,000.00	2024.7.11	1 年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1,000.00	2024.6.24	1 年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2,000.00	2024.6.21	1 年
股份公司	集团公司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500.00	2025.5.19	1 年
股份公司	集团公司	南京银行诚信大道支行	1,000.00	2022.8.5	3 年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3,197,613	22.64%	0	0	0	0	0	153,197,613	22.64%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3,197,613	22.64%	0	0	0	0	0	153,197,613	22.6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3,197,613	22.64%	0	0	0	0	0	153,197,613	22.64%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3,512,387	77.36%	0	0	0	0	0	523,512,387	77.36%
1、人民币普通股	523,512,387	77.36%	0	0	0	0	0	523,512,387	77.3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76,710,000	100.00%	0	0	0	0	0	676,71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1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28.22%	190,985,605.00	0.00	143,239,204.00	47,746,401.00	不适用	0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52%	10,269,029.00	0.00	7,701,772.00	2,567,257.00	不适用	0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1.46%	9,891,924.00	-6,364,500.00	0.00	9,891,924.00	不适用	0
刘学良	境内自然人	1.15%	7,760,000.00	4,000.00	0.00	7,760,000.00	不适用	0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0.75%	5,100,000.00	0.00	0.00	5,100,000.00	不适用	0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0.53%	3,600,000.00	-1,253,740.00	0.00	3,600,000.00	不适用	0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49%	3,330,000.00	0.00	0.00	3,330,000.00	不适用	0
朱士圣	境内自然人	0.34%	2,306,850.00	0.00	1,730,137.00	576,713.00	不适用	0
解英俊	境内自然人	0.34%	2,277,000.00	-261,800.00	0.00	2,277,000.00	不适用	0
王红娣	境内自然人	0.24%	1,628,700.00	178,700.00	0.00	1,628,7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政福	47,746,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46,401.00					
林慧生	9,891,92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91,924.00					
刘学良	7,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0,000.00					
曹铭华	5,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00					
宦国平	3,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00					
袁劲梅	3,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0,000.00					
朱来松	2,567,2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7,257.00					
解英俊	2,27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7,000.00					
王红娣	1,62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8,700.00					
李立芳	1,58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1,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0,207,625.94	117,097,870.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2,964,067.31	629,645,404.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88,493.33	15,305,105.54
应收账款	774,828,164.95	814,790,137.29
应收款项融资	26,905,076.90	21,212,097.26
预付款项	26,331,006.68	23,410,615.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843,783.38	17,040,647.59
其中：应收利息	1,638,833.35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2,921,936.70	96,564,112.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7,955,268.15	102,785,322.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060,294.32	47,652,033.92
流动资产合计	1,972,105,717.66	1,885,503,347.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719,877.34	14,719,877.34
长期股权投资	70,784,640.13	68,927,878.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9,778.57	904,862.85
投资性房地产	7,804,550.56	8,048,256.34
固定资产	141,077,769.72	145,054,998.40
在建工程	324,254.73	324,25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0,485,603.47	558,978,520.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98,369.41	33,408,99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5,494,843.93	830,367,646.05
资产总计	2,757,600,561.59	2,715,870,993.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4,003,493.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64,010.00	2,536,810.00
应付账款	442,942,241.79	493,712,250.46
预收款项	96,078.02	88,772.70
合同负债	177,251,412.21	107,323,362.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56,139.92	1,393,967.99
应交税费	7,784,303.13	6,861,055.93
其他应付款	32,306,729.46	31,555,103.72
其中：应付利息	1,772.2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5,972.22	5,072,111.11
其他流动负债	19,977,177.02	16,663,858.62
流动负债合计	697,134,063.77	669,210,786.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0,000.00	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04,514.43	1,348,697.79
递延收益	31,019,342.74	32,978,61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34,132.62	5,100,533.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127,989.79	114,497,848.95
负债合计	809,262,053.56	783,708,635.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6,710,000.00	676,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538,009.78	43,538,00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748,912.00	125,748,912.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7,425,285.20	1,037,184,27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3,422,206.98	1,883,181,192.79
少数股东权益	44,916,301.05	48,981,16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8,338,508.03	1,932,162,35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7,600,561.59	2,715,870,993.97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893,912.42	72,091,24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889,515.58	262,889,504.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05,457.33	15,305,105.54
应收账款	754,701,349.31	820,085,814.17
应收款项融资	7,465,049.20	9,329,001.86
预付款项	78,955,660.20	32,370,434.43
其他应收款	194,961,481.84	23,013,64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存货	43,188,165.97	57,516,507.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7,198,924.00	102,796,694.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59,282.01	4,732,428.64
流动资产合计	1,465,518,797.86	1,400,130,380.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62,461.81	3,062,461.81
长期股权投资	545,264,753.15	544,179,311.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9,778.57	904,862.85
投资性房地产	7,059,168.21	7,233,839.19
固定资产	106,056,682.98	108,957,811.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8,766,909.62	65,028,691.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98,510.49	25,980,06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4,308,264.83	755,347,044.77
资产总计	2,199,827,062.69	2,155,477,425.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1,834,723.21	387,435,101.70
预收款项	70,411.35	63,106.03
合同负债	139,078,738.44	66,759,147.76
应付职工薪酬	848,659.95	787,515.63
应交税费	4,973,157.77	2,345,369.47
其他应付款	30,902,657.23	19,888,663.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003,342.00	12,077,460.78
流动负债合计	536,711,689.95	489,356,36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59,323.57	1,182,385.86
递延收益	17,711,203.85	18,564,22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70,527.42	19,746,606.15
负债合计	555,082,217.37	509,102,971.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6,710,000.00	676,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104,493.59	44,104,493.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667,657.08	125,748,912.00
未分配利润	798,262,694.65	799,811,04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4,744,845.32	1,646,374,454.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9,827,062.69	2,155,477,425.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5,274,490.59	353,049,832.91

其中：营业收入	315,274,490.59	353,049,832.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4,963,711.01	316,027,921.81
其中：营业成本	223,454,727.40	250,942,795.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61,601.94	1,870,337.50
销售费用	9,009,889.36	8,993,786.52
管理费用	34,621,369.90	32,902,829.27
研发费用	16,072,799.98	20,350,684.88
财务费用	-556,677.57	967,488.04
其中：利息费用	1,139,500.43	3,531,933.84
利息收入	1,898,494.73	2,850,591.32
加：其他收益	4,849,483.36	7,498,611.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7,576.46	5,032,484.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7,493.37	2,434,120.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5,426.52	6,048,302.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04,007.12	7,479,133.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7,963.77	-120,780.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7.10	-2,709.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393,739.71	62,956,953.89
加：营业外收入	16,002.58	4,485.15
减：营业外支出	26,440.10	537.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383,302.19	62,960,902.02
减：所得税费用	8,611,369.57	7,358,70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71,932.62	55,602,201.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71,932.62	55,602,201.9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36,797.67	52,434,390.2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65.05	3,167,811.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771,932.62	55,602,20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936,797.67	52,434,390.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865.05	3,167,811.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7,880,706.99	224,782,228.70
减：营业成本	123,398,783.91	171,835,862.77
税金及附加	1,524,532.67	1,049,653.22
销售费用	4,869,206.60	4,392,264.44
管理费用	22,232,177.24	20,941,557.11
研发费用	8,684,121.26	12,128,238.67
财务费用	36,661.77	660,678.27
其中：利息费用		590,364.14
利息收入	120,431.99	170,180.20
加：其他收益	2,637,106.49	6,340,424.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17,849.89	3,254,108.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9,310.93	2,434,120.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109.89	3,851,106.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98,677.57	10,941,181.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6,592.51	-120,03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8.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86,559.89	38,039,398.58

加：营业外收入	2.58	4,485.15
减：营业外支出	4,711.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081,851.44	38,043,883.73
减：所得税费用	3,092,091.05	3,734,362.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89,760.39	34,309,520.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89,760.39	34,309,520.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989,760.39	34,309,520.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460,696.26	406,832,686.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593.44	5,001,71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86,181.86	74,227,43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40,471.56	486,061,83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383,481.60	274,210,693.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626,046.20	46,607,516.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85,795.94	16,836,65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24,404.37	61,127,42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019,728.11	398,782,28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0,743.45	87,279,55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1,174,966.00	744,892,648.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1,381.57	13,365,659.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246.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018,301.29	758,259,50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770.08	1,128,97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3,000,000.00	576,535,426.2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274,770.08	577,664,40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43,531.21	180,595,10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129,413,7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12,385.07	24,101,139.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12,385.07	153,514,91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12,385.07	-151,514,919.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76.65	64,073.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280,766.24	116,423,80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99,379.99	218,732,55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880,146.23	335,156,362.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988,930.55	178,661,411.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0,020.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19,472.14	42,203,40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208,402.69	223,374,83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444,105.21	186,029,66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6,871.73	24,329,97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7,307.96	8,633,81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977,011.73	99,458,35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45,296.63	318,451,81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6,893.94	-95,076,97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6,550,000.00	418,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94,721.73	9,839,177.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044,721.73	428,339,17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599.00	1,061,24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5,780,000.00	28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015,599.00	282,061,24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29,122.73	146,277,937.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13,7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854,233.68	20,965,895.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4,233.68	68,379,67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54,233.68	-68,379,67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37,995.11	-17,178,71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12,972.27	89,189,189.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50,967.38	72,010,472.6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6,710,000.00				43,538,009.78				125,748,912.00		1,037,184,271.01		1,883,181,192.79	48,981,166.10	1,932,162,35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710,000.00				43,538,009.78				125,748,912.00		1,037,184,271.01		1,883,181,192.79	48,981,166.10	1,932,162,35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41,014.19		20,241,014.19	4,064,865.05	16,176,149.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076,514.19		54,076,514.19	-164,865.05	53,911,649.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 所有者													1,000,000.00	1,000,000.00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43,538,009.78				125,748,912.00		1,057,425,285.20		1,903,422,206.98	44,916,301.05	1,948,338,508.0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6,710,000.00				44,337,379.25				119,688,949.93		989,387,093.13		1,830,123,422.31	47,188,245.89	1,877,311,66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710,000.00	0.00	0.00	0.00	44,337,379.25	0.00	0.00	0.00	119,688,949.93	0.00	989,387,093.13	1,830,123,422.31	47,188,245.89	1,877,311,66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33,090.22	32,133,090.22	3,167,811.75	35,300,901.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434,390.22	52,434,390.22	3,167,811.75	55,602,201.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01,300.00	20,301,300.00		20,301,300.00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0.00	0.00	0.00	44,337,379.25	0.00	0.00	0.00	119,688,949.93	0.00	1,021,520,183.35		1,862,256,512.53	50,356,057.64	1,912,612,570.1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6,710,000.00	0.00	0.00	0.00	44,104,493.59	0.00	0.00	0.00	125,748,912.00	799,811,048.74		1,646,374,454.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710,000.00	0.00	0.00	0.00	44,104,493.59	0.00	0.00	0.00	125,748,912.00	799,811,048.74		1,646,374,454.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1,254.92	-1,548,354.09		-1,629,609.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1,254.92	32,287,145.91		32,205,890.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835,500.00			-33,835,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35,500.00			-33,835,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0.00	0.00	0.00	44,104,493.59				125,667,657.08	798,262,694.65		1,644,744,845.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存 股	合 收 益	储 备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6,710,000.00				44,104,493.59				119,688,949.93	765,572,690.15		1,606,076,13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710,000.00				44,104,493.59				119,688,949.93	765,572,690.15		1,606,076,13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8,220.77		14,008,220.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09,520.77		34,309,520.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01,300.00		-20,301,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301,300.00		-20,301,3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44,104,493.59				119,688,949.93	779,580,910.92	1,620,084,354.4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南京中电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

本公司由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等七位自然人于 2001 年 1 月 18 日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政福。

2002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0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减至 800 万元，各股东按同比例减持。

2004 年 7 月 7 日，公司股东以共有的“新型高效污水净化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 550 万元出资，按约定比例增资，股权结构不变。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50 万元，股东实际出资 1,350 万元。

2005 年 5 月 18 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高性能树脂自动分离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 650 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尹志刚、桂祖华、朱来松等六人员按 1:1 的比例向公司增资 500 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0 万元。

2006 年 11 月 18 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评估作价 1,000 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实际出资人一致同意高欣等 27 名公司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以货币 5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000 万元。

2007 年 6 月 28 日，全体出资人同意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货币资金 1,000 万元，等额置换四人以“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对公司的出资。该次以货币资金出资置换原以技术出资，已经公司 200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7 日办理了本次置换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第 10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原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 7,100 万元，由原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全体股东以原公司 2007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83,567,952.09 元，按 1:0.849608 折合股份，总股本为 7,100 万股。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永会验字（2007）第 0085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 7,100 万元增至 7,500 万元的决议，增资部分由祁本武等 47 位自然人认缴。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87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并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交易代码：300172，A 股简称：中电环保。

2011 年 3 月 16 日，公司更名为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仍为王政福。

2012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1 年年末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0,000,000 股。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3 年年末总股本 13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9,000,000 股。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169,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38,000,000 股。

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更名为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5 年年末总股本 33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07,000,000 股。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6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由 507,000,000 股增加至 522,200,000 股。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贾阿军等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5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521,950,000 股。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张益等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104,6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减少至 520,845,400 股；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21,950,000 元变更为 520,845,400 元。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34,85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调整为 520,710,550 股，注册资本将调整为 520,710,550 元。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与《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同意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520,710,550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156,213,165 股，转增股本事宜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办理完成，公司股本由 520,710,550 增至 676,923,715 股；（2）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张焯等 4 名激励对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118,950 股，该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办理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 676,923,715 元变更为 676,804,765 元。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杨文雯等 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94,765 股，该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办理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 676,804,765 元变更为 676,71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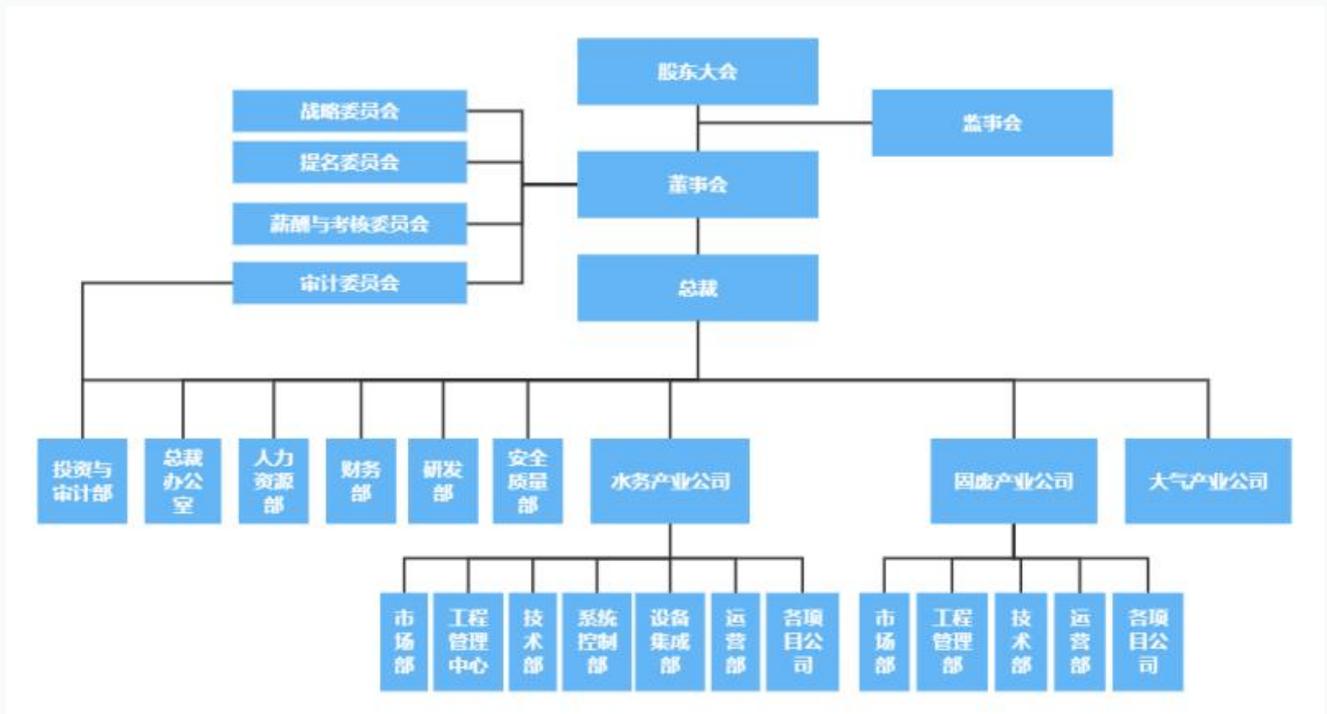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217996411。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工程总承包、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高科技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凝结水精处理；给水处理、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自动化控制；固废污泥处理；烟气脱硫脱硝处理；建造、安装工程承包，及上述产品的服务。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如下：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正常，盈利能力稳定。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重大怀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上半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0 万元人民币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500 万元人民币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联营单位	公司将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 1000 万的合营、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合营、联营企业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

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账款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合同资产	外部客户款项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职工备用金
	保证金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保证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其他往来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其他往来款项
长期应收款	政府项目	应收政府项目款项
	其他项目	除政府项目组合外的其他款项

12、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存货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23、3.1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注：公司在 2005 年 10 月前购建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为 3%，2005 年 10 月及之后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企业调整固定资产残值比例执行时间的通知》（国税函[2005]883 号）将新购建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调整为 5%。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0.00	权证注明年限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按照特许经营合同	直线法	0.00	按照特许经营合同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

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从事的火电等短周期项目按照合同标的已全部交货完毕并取得客户整体交货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合同标的中具有独立运行功能的成套单元（如两台发电机组中的一组）可在单元整体交货后确认收入。

（2）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BOT、BT 业务合同

BOT 业务收入：建设-经营-转移合同项目于建设阶段，按照建造合同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建造完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待本集团取得无条件的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将合同资产转入金融资产核算。

合同规定在建造完成后，本集团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于相关基础设施项目落成后，无形资产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BT 业务收入：对于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确认时点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时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补偿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用于补偿已发生（包括以前期间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当期直接确认；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确认。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补助项目已获批且预计收取时点、具体金额明确，在获批当期参照上述原则确认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28）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5%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5%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5%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5%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国科发火〔2016〕32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及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2023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自2023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该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

3、根据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中，符合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增值税额70%的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子公司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发生的污水处理劳务和污泥处理劳务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增值税额的70%即征即退。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和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2023年第38号），子公司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享受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15%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43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先进制造业企业认定，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687.83	48,953.56
银行存款	394,848,448.40	109,550,416.43
其他货币资金	5,327,479.71	7,498,490.02
数字货币	10.00	10.00
合计	400,207,625.94	117,097,870.0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91,409.42	420,051.93
履约保函保证金	2,649,282.27	2,296,956.09
司法冻结	1,786,788.02	4,781,482.00
合计	5,327,479.71	7,498,490.02

注：司法冻结详见节十五、或有事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2,964,067.31	629,645,404.99
其中：理财产品	462,964,067.31	629,645,404.99
合计	462,964,067.31	629,645,404.99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9,088,493.33	11,898,255.5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06,850.00
合计	9,088,493.33	15,305,105.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657,918.29	100.00%	4,569,424.97	33.46%	9,088,493.33	19,603,361.08	100.00%	4,298,255.54	21.93%	15,305,105.54
其中：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06,850.00	17.38%			3,406,850.00
商业承兑汇票	13,657,918.29	100.00%	4,569,424.97	33.46%	9,088,493.33	16,196,511.08	82.62%	4,298,255.54	26.54%	11,898,255.54
合计	13,657,918.29	100.00%	4,569,424.97	33.46%	9,088,493.33	19,603,361.08	100.00%	4,298,255.54	21.93%	15,305,10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3,657,918.29	4,569,424.97	33.46%
合计	13,657,918.29	4,569,424.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298,255.54	271,169.43				4,569,424.97
合计	4,298,255.54	271,169.43				4,569,424.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2,394,647.49	477,537,365.73
1 至 2 年	167,530,735.29	178,934,562.36
2 至 3 年	148,441,435.51	173,496,361.61
3 年以上	142,584,143.43	172,024,699.45
3 至 4 年	46,705,840.14	73,421,489.89
4 至 5 年	33,522,263.22	39,150,030.46
5 年以上	62,356,040.07	59,453,179.10
合计	940,950,961.72	1,001,992,989.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79,284.49	3.86%	29,297,706.37	80.76%	6,981,578.12	46,623,616.49	4.65%	34,469,872.36	73.93%	12,153,744.1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4,671,677.23	96.14%	136,825,090.40	15.12%	767,846,586.83	955,369,372.66	95.35%	152,732,979.50	15.99%	802,636,393.16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904,671,677.23	96.14%	136,825,090.40	15.12%	767,846,586.83	955,369,372.66	95.35%	152,732,979.50	15.99%	802,636,393.16
合计	940,950,961.72	100.00%	166,122,796.77	17.65%	774,828,164.95	1,001,992,989.15	100.00%	187,202,851.86	18.68%	814,790,137.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6,200,000.00	12,960,000.00	16,200,000.00	12,960,000.00	8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2	7,402,581.22	3,701,290.61	1,058,249.22	529,124.61	5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3	6,989,105.17	5,591,284.14	6,989,105.17	5,591,284.14	8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4	7,629,264.96	3,814,632.48	3,629,264.96	1,814,632.48	5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5	3,859,705.14	3,859,705.14	3,859,705.14	3,859,705.14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6	1,758,960.00	1,758,960.00	1,758,960.00	1,758,96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7	2,784,000.00	2,784,000.00	2,784,000.00	2,784,00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46,623,616.49	34,469,872.37	36,279,284.49	29,297,706.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904,671,677.23	136,825,090.40	15.12%
合计	904,671,677.23	136,825,090.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7,202,851.86	-15,847,709.49	5,172,166.00	60,179.60		166,122,796.77
合计	187,202,851.86	-15,847,709.49	5,172,166.00	60,179.60		166,122,796.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172,166.00	货款收回	银行存款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	货款收回	承兑汇票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5,172,166.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179.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0,017,006.55		90,017,006.55	8.62%	4,500,850.33
江苏中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975,797.86	71,975,797.86	6.89%	359,878.99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70,247,404.09		70,247,404.09	6.73%	3,512,370.20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53,609,906.87		53,609,906.87	5.13%	10,721,981.37
银川市市政管理局	50,173,435.00		50,173,435.00	4.81%	3,615,133.60
合计	264,047,752.51	71,975,797.86	336,023,550.37	32.18%	22,710,214.49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03,197,313.93	5,242,045.78	97,955,268.15	109,045,332.53	6,260,009.55	102,785,322.98
合计	103,197,313.93	5,242,045.78	97,955,268.15	109,045,332.53	6,260,009.55	102,785,322.9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197,313.93	100.00%	5,242,045.78	5.08%	97,955,268.15	109,045,332.53	100.00%	6,260,009.55	5.74%	102,785,322.98
其中：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03,197,313.93	100.00%	5,242,045.78	5.08%	97,955,268.15	109,045,332.53	100.00%	6,260,009.55	5.74%	102,785,322.98
合计	103,197,313.93	100.00%	5,242,045.78	5.08%	97,955,268.15	109,045,332.53	100.00%	6,260,009.55	5.74%	102,785,322.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个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03,197,313.93	5,242,045.78	5.08%
合计	103,197,313.93	5,242,045.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017,963.77			
合计	-1,017,963.7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6,905,076.90	21,212,097.26
合计	26,905,076.90	21,212,097.2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4,320,131.68	
合计	54,320,131.68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638,833.35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224,950.03	16,060,647.59
合计	21,843,783.38	17,040,647.5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38,833.35	
合计	1,638,833.35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980,000.00	980,000.00
合计	980,000.00	98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2,398,669.78	10,417,365.14
保证金	11,075,084.25	10,046,797.00
其他往来款	6,843,783.21	6,444,373.71
合计	30,317,537.24	26,908,535.8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31,777.18	11,949,832.59
1 至 2 年	2,363,722.92	3,109,833.46
2 至 3 年	1,435,034.07	1,180,147.74
3 年以上	10,787,003.07	10,668,722.06
3 至 4 年	927,694.70	1,153,534.86
4 至 5 年	934,733.17	518,800.00
5 年以上	8,924,575.20	8,996,387.20
合计	30,317,537.24	26,908,535.8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1,058.94	2.68%	811,058.94	100.00%		811,058.94	3.01%	811,058.9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06,478.30	97.32%	10,281,528.27	34.84%	19,224,950.03	26,097,476.91	96.99%	10,036,829.32	38.46%	16,060,647.59
其中：										
合计	30,317,537.24	100.00%	11,092,587.21	36.59%	19,224,950.03	26,908,535.85	100.00%	10,847,888.26	40.31%	16,060,647.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洪阳冶化工程 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穆丽新	11,058.94	11,058.94	11,058.94	11,058.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11,058.94	811,058.94	811,058.94	811,058.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	12,387,610.84	2,569,835.89	20.75%
保证金	10,275,084.25	2,118,571.92	20.62%
其他往来	6,843,783.21	5,593,120.46	81.73%
合计	29,506,478.30	10,281,528.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36,829.32		811,058.94	10,847,888.2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244,698.95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 额	10,281,528.27		811,058.94	11,092,587.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847,888.26	244,698.95				11,092,587.21
合计	10,847,888.26	244,698.95				11,092,587.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沂市人民法院	押金	1,500,000.00	5年以上	4.95%	1,500,000.00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400.00	1年以内	3.30%	50,020.00
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5年以上	2.64%	800,000.00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保证金	650,600.00	1年以内	2.15%	32,530.00
上海能建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0,028.00	1年以内	1.68%	25,501.40
合计		4,461,028.00		14.72%	2,408,051.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276,395.42	46.62%	14,676,932.03	62.70%
1至2年	4,847,472.10	18.41%	2,380,220.07	10.17%
2至3年	1,137,491.85	4.32%	986,666.92	4.21%
3年以上	8,069,647.31	30.65%	5,366,796.68	22.92%
合计	26,331,006.68		23,410,615.7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靖江市中环化机设备有限公司	2,994,620.00	11.37
盖米阀门（中国）有限公司	1,966,511.29	7.47
江苏毓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60,000.00	5.17

江苏福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57,771.65	3.64
铂达科技（吉林）有限公司	933,058.00	3.54
合计	8,211,960.94	31.19

其他说明：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655,716.44		82,655,716.44	40,792,052.29		40,792,052.29
合同履约成本	20,266,220.26		20,266,220.26	55,772,060.35		55,772,060.35
合计	102,921,936.70		102,921,936.70	96,564,112.64		96,564,112.6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税金及留抵税额	49,060,294.32	47,652,033.92

合计	49,060,294.32	47,652,033.92
----	---------------	---------------

其他说明：

无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775,167.20	117,751.67	11,657,415.53	11,775,167.20	117,751.67	11,657,415.53	
邳州市循环经济产业管委会	3,093,395.77	30,933.96	3,062,461.81	3,093,395.77	30,933.96	3,062,461.81	
合计	14,868,562.97	148,685.63	14,719,877.34	14,868,562.97	148,685.63	14,719,877.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68,562.97	100.00%	148,685.63	1.00%	14,719,877.34	14,868,562.97	100.00%	148,685.63	1.00%	14,719,877.34
其中：										
合计	14,868,562.97	100.00%	148,685.63	1.00%	14,719,877.34	14,868,562.97	100.00%	148,685.63	1.00%	14,719,877.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	14,868,562.97	148,685.63	1.00%
合计	14,868,562.97	148,685.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8,685.63			148,685.6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48,685.63			148,685.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48,685.63					148,685.63
合计	148,685.63					148,685.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500,000.00		-443,969.73						365.81	56,396.08	
小计			500,000.00		-443,969.73						365.81	56,396.08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公司	27,111,991.93				1,546,029.96							28,658,021.89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847.48				-26,211.55							124,635.93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41,665,038.99				280,547.24							41,945,586.23	

小计	68,927,878.40			1,800,365.65						70,728,244.05
合计	68,927,878.40		500,000.00	1,356,395.92					365.81	70,784,640.1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9,778.57	904,862.85
合计	899,778.57	904,862.85

其他说明：

无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276,189.42			15,276,18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276,189.42			15,276,189.4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27,933.08			7,227,93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705.78			243,705.78
(1) 计提或摊销	243,705.78			243,705.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471,638.86			7,471,63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04,550.56			7,804,550.56
2. 期初账面价值	8,048,256.34			8,048,256.3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1,077,769.72	145,054,998.40
合计	141,077,769.72	145,054,998.4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481,408.09	64,253,081.79	4,992,156.46	4,152,876.29	10,251,303.39	247,130,826.0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25.27		7,554.57	145,928.92	162,108.76
(1) 购置		8,625.27		7,554.57	145,928.92	162,108.7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5,258.58	24,020.52	288,480.56	367,759.66
(1) 处置或报废			55,258.58	24,020.52	288,480.56	367,759.66
4. 期末余额	163,481,408.09	64,261,707.06	4,936,897.88	4,136,410.34	10,108,751.75	246,925,175.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654,500.91	51,136,708.98	3,638,418.18	4,059,319.54	8,586,880.01	102,075,82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0,235.27	1,054,171.78	156,371.99	52,398.32	419,037.89	4,122,215.25
(1) 计提	2,440,235.27	1,054,171.78	156,371.99	52,398.32	419,037.89	4,122,215.25
3. 本期减少金额			52,495.64	22,983.35	275,158.48	350,637.47
(1) 处置或报废			52,495.64	22,983.35	275,158.48	350,637.47
4. 期末余额	37,094,736.18	52,190,880.76	3,742,294.53	4,088,734.51	8,730,759.42	105,847,405.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6,386,671.91	12,070,826.30	1,194,603.35	47,675.83	1,377,992.33	141,077,769.7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8,826,907.18	13,116,372.81	1,353,738.28	93,556.75	1,664,423.38	145,054,998.4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项目	62,538,532.90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4,254.73	324,254.73
合计	324,254.73	324,254.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熟污泥处置项目二期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合计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643,678.38	47,260,300.00		4,901,500.76	1,042,173,567.28	1,164,979,04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26.55		29,026.55
(1) 购置				29,026.55		29,026.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52,541.86	33,152,541.86
(1) 处置					33,152,541.86	33,152,541.86
4. 期末余额	70,643,678.38	47,260,300.00		4,930,527.31	1,009,021,025.42	1,131,855,531.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40,388.77	47,260,300.00		1,906,543.49	489,845,546.00	553,252,778.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86,504.53			226,946.42	37,608,492.41	38,521,943.36
(1) 计提	686,504.53			226,946.42	37,608,492.41	38,521,943.36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52,541.86	33,152,541.86
(1) 处置					33,152,541.86	33,152,541.86
4. 期末余额	14,926,893.30	47,260,300.00		2,133,489.91	494,301,496.55	558,622,179.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2,747,747.88	52,747,74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747,747.88	52,747,747.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716,785.08			2,797,037.40	461,971,780.99	520,485,603.47
2. 期初账面价值	56,403,289.61			2,994,957.27	499,580,273.40	558,978,520.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42,081,430.90					42,081,430.90
合计	42,081,430.90					42,081,430.9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42,081,430.90					42,081,430.90
合计	42,081,430.90					42,081,430.9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于 2012 年支付人民币 139,0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比例获得的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42,081,430.90 元，确认为与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核电二回路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废水处理系统、污泥耦合处理业务的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024,546.55	27,709,188.06	200,643,897.26	31,703,610.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97,345.13	164,601.77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612,060.89	991,809.13	7,482,505.91	1,122,375.89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10,727,552.58	1,609,132.89	10,722,479.70	1,608,371.96
应付利息	55,972.22	8,395.83	73,798.78	11,069.82
预计负债	804,514.43	120,677.17	1,348,697.79	202,304.67
合计	198,321,991.80	30,603,804.85	220,271,379.44	34,647,732.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953,230.26	4,988,307.62	20,402,134.48	5,100,533.62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9,675,069.61	1,451,260.44	8,258,232.97	1,238,734.94
合计	29,628,299.87	6,439,568.06	28,660,367.45	6,339,268.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5,435.44	29,398,369.41	1,238,734.94	33,408,997.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5,435.44	5,234,132.62	1,238,734.94	5,100,533.6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228,083.17	60,949,738.20
可抵扣亏损	57,945,300.17	29,133,724.64
应付利息	1,772.22	
合计	118,175,155.56	90,083,462.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884,771.65	1,982,722.04	
合计	2,884,771.65	1,982,722.04	

其他说明

注：由于控股子公司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40,691.69	3,540,691.69	保证金	银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2,717,008.02	2,717,008.02	保证金	银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297,148.77	22,814,037.75	抵押	抵押贷款	32,301,387.71	23,387,043.58	抵押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88,332,528.61	123,761,376.09	质押	质押贷款	188,332,528.61	129,142,305.45	质押	质押贷款
货币资金	1,786,788.02	1,786,788.02	资金冻结	账户冻结	4,781,482.00	4,781,482.00	资金冻结	账户冻结
合计	225,957,157.09	151,902,893.55			228,132,406.34	160,027,839.05		

其他说明：

无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	2,001,805.56
保证借款		2,001,687.67
合计	2,000,000.00	4,003,493.2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无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064,010.00	2,536,810.00
合计	11,064,010.00	2,536,81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42,942,241.79	493,712,250.46
合计	442,942,241.79	493,712,250.4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70,405,691.09	采购合同，未达到付款节点
合计	70,405,691.09	

其他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应付款项 70,405,691.09 元，主要为应付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众思（北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立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亘福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北京百灵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集团环境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亿德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款项，为我公司在实施项目的主要原材料款及工程安装款，未到结算期，尚未支付。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72.22	
其他应付款	32,304,957.24	31,555,103.72
合计	32,306,729.46	31,555,103.7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72.22	
合计	1,772.2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735,238.35	13,120,670.78
押金	9,605,210.70	4,830,994.95
共建房款	13,964,508.19	13,603,437.99
合计	32,304,957.24	31,555,103.7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陈秀英	3,334,964.00	未到偿还时间
郑霞红	1,200,959.37	未到偿还时间
苏州市亘福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未到偿还时间
合计	5,535,923.37	

其他说明：无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96,078.02	88,772.70
合计	96,078.02	88,772.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57,328,140.93	86,524,399.2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9,923,271.28	20,798,963.09
合计	177,251,412.21	107,323,362.3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3,967.99	42,934,900.26	43,172,728.33	1,156,139.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64,193.18	2,964,193.18	
合计	1,393,967.99	45,899,093.44	46,136,921.51	1,156,139.9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8,614.23	38,017,858.54	38,255,824.44	1,050,648.33
2、职工福利费		2,032,733.02	2,027,933.02	4,800.00
3、社会保险费		1,497,728.62	1,497,728.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1,308.22	1,291,308.22	
工伤保险费		74,537.18	74,537.18	
生育保险费		131,883.22	131,883.22	
4、住房公积金	102.00	1,327,910.00	1,325,025.00	2,9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251.76	58,670.08	66,217.25	97,704.59
合计	1,393,967.99	42,934,900.26	43,172,728.33	1,156,139.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72,825.86	2,872,825.86	
2、失业保险费		91,367.32	91,367.32	
合计		2,964,193.18	2,964,193.18	

其他说明：

无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59,818.47	432,385.75
企业所得税	1,932,096.61	5,287,784.41
个人所得税	102,513.84	155,367.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214.64	53,167.60
房产税	533,413.88	554,297.29
教育费附加	204,866.39	26,501.16
土地使用税	250,782.50	257,052.50
印花税	8,596.80	94,360.09
其他		139.71
合计	7,784,303.13	6,861,055.93

其他说明：无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5,972.22	5,072,111.11
合计	2,555,972.22	5,072,111.11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977,177.02	14,015,908.62
未到期商票背书转回	2,000,000.00	2,647,950.00
合计	19,977,177.02	16,663,858.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7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60%-2.95%。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0,000.00	70,000.00
合计	70,000.00	7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政扶持资金	70,000.00	7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与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书，水务公司自经营之日起，若在高新区内注册经营期限超过十五年，上列财政扶持资金 7 万元将转为无偿扶持资金，若水务公司在高新区内注册经营期限不满十五年，上述财政扶持资金将退还并支付资金占用费。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804,514.43	1,348,697.79	
合计	804,514.43	1,348,697.7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在各期末，对已确认销售收入且未过维保期的水处理设备项目，按照各项目合同金额的 5% 计提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在项目维保期结束的年度终了，将该项目对应未使用完毕的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冲回。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978,617.54		1,959,274.80	31,019,342.74	
合计	32,978,617.54		1,959,274.80	31,019,342.74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十三五水专项	34,740.00		3,860.00	30,880.00
省级太湖治理切块苏州专项资金	6,173,143.00		253,999.98	5,919,143.02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循环化改造专项资金	5,408,571.38		228,571.44	5,179,999.94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798,915.97			798,915.97
资源节约循环重点工程项目	2,724,637.78		115,942.02	2,608,695.76
第五期 333 工程项目资助经费	55,000.00			55,000.00

2020 年江宁区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首次	2,369,212.16		250,643.00	2,118,569.16
基于污泥耦合发电的导热干燥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市计划拨款	672,916.58		47,500.02	625,416.56
基于低低温烟气废热处理脱硫废水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补助	4,122,500.00		291,000.00	3,831,500.00
登封污水处理	5,556,516.87		116,164.14	5,440,352.73
南京污泥耦合发电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中央预算内补助	3,562,463.80		151,594.20	3,410,869.60
HTR-3SO 低碳节能脱硝协同脱硫技术的研发	500,000.00		500,000.00	-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2,978,617.54		1,959,274.80	31,019,342.74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6,710,000.00						676,71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305,124.12			43,305,124.12
其他资本公积	232,885.66			232,885.66
合计	43,538,009.78			43,538,009.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748,912.00			125,748,912.00
合计	125,748,912.00			125,748,912.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7,184,271.01	989,387,093.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7,184,271.01	989,387,093.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76,514.19	74,158,439.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59,962.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35,500.00	20,301,3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7,425,285.20	1,037,184,271.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6,878,765.33	219,577,860.22	344,122,400.33	244,998,149.99
其他业务	8,395,725.26	3,876,867.18	8,927,432.58	5,944,645.61
合计	315,274,490.59	223,454,727.40	353,049,832.91	250,942,795.6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水环境治理	225,963,621.80	155,154,741.19					225,963,621.80	155,154,741.19
污泥耦合处理	56,032,802.05	46,810,213.46					56,032,802.05	46,810,213.46
烟气治理	24,882,341.48	17,612,905.57					24,882,341.48	17,612,905.57
其他业务	8,395,725.26	3,876,867.18					8,395,725.26	3,876,867.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314,620,376.79	223,137,113.24					314,620,376.79	223,137,113.24
国外	654,113.80	317,614.16					654,113.80	317,614.16
合计	315,274,490.59	223,454,727.40					315,274,490.59	223,454,727.4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其他说明：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360,764,794.76 元，其中，413,717,147.1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396,540,462.69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281,184,842.34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0,132.06	154,530.38
教育费附加	345,340.97	111,744.46
房产税	928,070.79	944,501.11
土地使用税	503,159.27	470,944.98
车船使用税	5,100.00	4,885.52
印花税	92,111.74	170,420.89
其他	7,687.11	13,310.16
合计	2,361,601.94	1,870,337.50

其他说明：无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3,041,097.57	22,811,147.07
办公费	1,075,543.16	889,622.76
通讯费	158,346.10	188,111.51
报刊资料费	2,434.00	
汽车使用费	275,626.04	340,402.83
审计咨询费	1,086,183.24	845,039.71
保险费	128,198.05	131,248.97
业务招待费	3,670,605.89	2,629,806.96
差旅费	439,812.55	559,490.88
会务费	13,067.77	29,716.99
广告宣传费	11,492.45	32,686.79
会员费	5,000.00	24,890.94
劳动保护费	134,285.77	125,334.21
维修费	241,894.60	241,912.37
折旧及摊销	4,066,272.56	3,784,163.25
人事费	8,138.21	3,390.00
诉讼费	60,523.19	44,197.50
行政收费	139,023.47	172,839.49
其他	63,825.28	48,827.04
合计	34,621,369.90	32,902,829.27

其他说明：无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442,828.89	3,150,945.00
办公费	16,244.75	6,760.61
通讯费	18,209.14	15,767.60
汽车使用费	15,020.89	17,313.26
业务招待费	3,123,535.38	2,729,244.08
差旅费	963,475.35	1,074,652.51
广告宣传费	51,282.42	8,055.00
会员费	4,430.00	22,401.89
维修费	557,797.41	815,072.45
折旧及摊销	4,182.11	4,237.09
投标费	812,202.02	1,145,659.03
其他	681.00	3,678.00
合计	9,009,889.36	8,993,786.52

其他说明：无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876,934.45	6,340,346.19
人员人工费	11,307,394.43	12,421,393.31
试验费	578,188.53	236,850.87
折旧与摊销	767,326.05	1,118,892.33
其他	542,956.52	233,202.18
合计	16,072,799.98	20,350,684.88

其他说明：无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39,500.43	3,531,933.8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898,494.73	2,850,591.32
汇兑损益	-19,481.89	-69,102.47
其他	221,798.62	355,247.99
合计	-556,677.57	967,488.04

其他说明：无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36,100.25	292,314.71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4,736.25	170,403.6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3,037.38	62,465.34

国家发改委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补助	151,594.20	151,594.20
省级太湖治理专项切块地方资金	253,999.98	253,999.98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改造专项资金	228,571.44	228,571.44
资源节约循环重点工程项目	115,942.02	115,942.02
工业互联网项目		250,643.00
旅游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补助款	116,164.14	140,467.94
纳税大户奖励		50,000.00
“十三五”水专项	3,860.00	190,860.00
省成果转化项目 2020（基于管式膜电极的难降解化工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250,643.00	433,410.76
基于低低温烟气废热处理脱硫废水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补助	291,000.00	300,000.00
江北新区管委会科技创新局基于污泥耦合发电的导热干燥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市计划拨款	47,500.02	47,500.02
南京就业服务管理中心社保补贴	55,569.46	20,438.16
2023 年度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奖励		240,000.00
南京市总部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2023 年智能制造产业园高企新申报企业补贴		50,000.00
联合创新体绩效资金		2,500,000.00
职培补贴	3,000.00	
稳岗补贴	115,864.46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656,800.76	
2022 年度高新区绿色创新项目资金	500,000.00	
江宁开发区财政局 2023 年度认定高企奖励资金	500,000.00	
2024 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312,500.00	
污水检测工作企业奖补资金	2,600.00	
合计	4,849,483.36	7,498,611.26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0,510.80	6,064,543.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84.28	-16,240.69
合计	2,175,426.52	6,048,302.84

其他说明：无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7,493.37	2,434,120.1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0,083.09	2,598,364.77
合计	3,537,576.46	5,032,484.92

其他说明：无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1,169.43	111,642.3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019,875.50	8,254,096.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4,698.95	-886,604.91
合计	20,504,007.12	7,479,133.58

其他说明：无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17,963.77	-120,780.76
合计	1,017,963.77	-120,780.76

其他说明：无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97.10	-2,709.05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金、罚款收入	16,000.00	4,483.90	16,000.00
其他	2.58	1.25	2.58
合计	16,002.58	4,485.15	16,002.58

其他说明：无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款滞纳金	11,912.96	537.02	11,912.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527.14		14,527.14
合计	26,440.10	537.02	26,440.10

其他说明：无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28,697.56	6,550,063.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82,672.01	808,636.17
合计	8,611,369.57	7,358,700.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383,302.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31,485.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24,174.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056.9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7,689.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1,126.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14,977.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67,484.13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25,396.6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862.15
加计扣除影响	-1,595,567.17
所得税费用	8,611,369.57

其他说明：无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2,385.20	2,788,658.16
财政扶持款	1,071,145.11	398,682.53
收回投标、履约保证金	29,489,263.52	27,380,357.64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7,370,234.03	11,360,299.79
冻结资金解冻	5,083,154.00	32,299,438.24
合计	43,286,181.86	74,227,436.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公司经费	16,358,970.92	13,513,067.73
业务宣传招待费	6,794,141.27	4,873,421.13
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	25,142,251.50	30,939,081.00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2,549,179.66	9,421,869.64
冻结资金	2,979,861.02	2,379,983.78
合计	53,824,404.37	61,127,423.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771,932.62	55,602,201.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21,970.89	-7,358,352.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15,283.56	4,179,075.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8,521,943.36	48,167,16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7.10	2,709.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5,426.52	-6,048,302.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9,500.43	3,531,933.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7,576.46	-5,032,48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3,927.80	1,033,08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299.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805.46	-56,744,767.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56,837.81	169,964,694.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14,300.60	-120,017,405.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0,743.45	87,279,550.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4,880,146.23	335,156,36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599,379.99	218,732,554.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280,766.24	116,423,807.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246.28
其中：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9,246.28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246.28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4,880,146.23	109,599,379.9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880,146.23	109,599,379.9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73.05	7.16	16,987.7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40,820.25	7.16	6,734,955.83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收入	1,250,817.11	
合计	1,250,817.1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

PPP 项目合同

1、本企业所称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1）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2）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

合同通常符合下列条件：（1）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2）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企业非经营性 PPP 项目，通常是政府付费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由可用性付费及运营维护绩效付费组成。可用性付费以市财政部门、审计部门认定的项目公司对本项目的投资额作为基数，以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的合理利润率及折现率作为测算依据。运营维护绩效付费是指政府依据项目公司所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付费。项目公司通过取得运营维护绩效付费以收回项目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利润。

本企业经营性 PPP 项目，通常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社会资本方承担该项目合作期内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通过向政府方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配套管网投资收益和管网运营维护费收回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

2、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与 PPP 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61,971,780.99 元。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876,934.45	6,340,346.19
人员人工费	11,307,394.43	12,421,393.31
试验费	578,188.53	236,850.87
折旧与摊销	767,326.05	1,118,892.33
其他	542,956.52	233,202.18
合计	16,072,799.98	20,350,684.8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072,799.98	20,350,684.88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0.00	50.00%	增资稀释股权	2025年02月27日	工商变更	-365.82	50.00%	365.82	365.82	0.00	资产基础法	0.00

其他说明：原子公司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工商变更时更名为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南京	南京	环保、水处理、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土壤治理与修复、垃圾堆体修复、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的开发研制、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工程承包、安装调试、运营维护及技术服务；环保与高科技产业投资；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自动化系统、安防系统研发、技术转让；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电力、环保、石化、化工、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	南京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大丰	大丰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大丰	大丰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	2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	51.00%		投资

有限公司				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设立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登封	登封	环保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研发;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2,120,000.00	银川	银川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常熟	常熟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环保产业的开发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南京	南京	生物质利用;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危险废物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以上项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环保产业投资;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010,000.00	徐州	徐州	固废处理与利用,环保产业开发,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驻马店	驻马店	一般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废物)处理及利用;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环保技术的开发、推广;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镇江	镇江	生物质利用;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一般经营项目是:生物质利用;污泥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贵阳	贵阳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电力、化工、冶金工业水处理、烟气处理、固废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清洁能源、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工程总承包,建筑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市政公用工程;市政污水、垃圾处理方案实施,村镇区域环境综合治理;供热改造工程;节能环保工程、	51.00%		投资设立

				咨询服务。)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2,700,000.00	常熟	常熟	压力容器(A2级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石油化工设备制造;化工、电厂水处理设备开发、设计、制造;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及水处理设备部件(绕焊不锈钢滤芯、进出水装置、中排装置、水帽)的设计制造;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1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武汉	武汉	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治理与修复;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含固体废弃物);环保工程总承包;环保设备研发、安装、销售、维修;机电设备安装;城市垃圾清运;环境污染治理;道路货物运输;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南京	南京	环保设备、电力设备、化工设备、水处理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自动控制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技术研发及销售;节能设备、环保设备的技术服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78%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0%	821,865.65	4,900,000.00	22,997,779.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245,508.43	1,714,139.14	171,959,647.57	125,025,403.74	0.00	125,025,403.74	122,748,621.05	1,765,121.10	124,513,742.15	68,756,775.16	500,000.00	69,256,775.1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649,261.94	1,677,276.84	1,677,276.84	23,353,426.38	25,053,772.92	194,553.96	194,553.96	29,952,679.15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35.00%		权益法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7,062,531.93	95,048,794.70	158,551,973.64	94,149,781.46

非流动资产	17,152,401.20	10,777,532.36	19,334,504.43	13,555,862.08
资产合计	174,214,933.13	105,826,327.06	177,886,478.07	107,705,643.54
流动负债	89,011,256.36	20,221,979.53	99,553,785.20	22,673,841.40
非流动负债	593,614.22	1,110.33	869,858.77	1,110.33
负债合计	89,604,870.58	20,223,089.86	100,423,643.97	22,674,951.7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4,610,062.55	85,603,237.20	77,462,834.10	85,030,691.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613,521.89	41,945,586.23	27,111,991.93	41,665,038.9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2,277,572.47	9,352,598.23	50,893,968.78	13,000,619.90
净利润	4,417,228.45	572,545.39	4,736,848.90	1,535,939.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417,228.45	572,545.39	4,736,848.90	1,535,939.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6,396.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43,969.73	
--综合收益总额	-443,969.7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4,635.93	150,847.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211.55	-18,897.59
--综合收益总额	-26,211.55	-18,897.59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978,617.54			1,959,274.80		31,019,342.74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459,274.80	2,112,989.36
与收益相关	1,670,370.42	5,323,156.5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

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	---------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票据		11,064,010.00				11,064,010.00
应付账款		442,942,241.79				442,942,241.79
其他应付款		32,306,729.46				32,306,729.46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555,972.22				2,555,972.22
长期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490,868,953.47	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565,868,953.4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元）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003,493.23				4,003,493.23
应付票据		2,536,810.00				2,536,810.00
应付账款		493,712,250.46				493,712,250.46
其他应付款		31,555,103.72				31,555,103.7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072,111.11				5,072,111.11
长期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536,879,768.52	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611,879,768.5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13,950.04 元（2024 年 06 月 30 日 353,193.38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金融资产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62,964,067.31		462,964,067.3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2,964,067.31		462,964,067.31
理财产品		462,964,067.31		462,964,067.31
应收款项融资			26,905,076.90	26,905,076.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9,778.57	899,778.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62,964,067.31	27,804,855.47	490,768,922.7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期末根据已获取类似资产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及类似资产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并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对江苏中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按照资产基础法进行合理评估。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鉴于应收款项融资属于流动资产，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可以近似认为期末的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其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王政福				28.22%	28.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政福。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合肥合意环保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科技公司董事长控制的企业
朱来松	公司董事
王政福	公司董事长
朱士圣	公司监事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及技术服务	10,216,072.84			4,954,557.00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及服务	1,233,196.58	8,724,429.83	否	2,689,037.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3,315,461.91	2,994,657.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322,369.13	644,738.2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7月11日	2025年07月10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6月24日	2025年06月23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6月21日	2025年06月20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年05月19日	2025年08月29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8月05日	2025年08月04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46,898.30	916,007.83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845,415.80	853,624.74	3,045,415.80	609,083.16
应收款项融资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7,758,095.68	2,762,904.78	18,623,228.43	3,181,161.4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7,325,048.92	5,664,793.70
应付票据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766,076.00
应付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5,257.21	35,257.21
应付账款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8,128,653.82	14,362,035.73
其他应付款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9,151.00
其他应付款	朱来松	581,390.28	581,390.28
其他应付款	王政福	1,666,681.00	1,666,681.00
其他应付款	朱士圣	1,677,417.80	1,677,417.8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借款性质	金额（本币）	借款日	还款日	备注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25-2-24	2026-2-23	抵押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5,972.22	2023-3-1	2025-12-31	质押借款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2023-3-1	2032-12-21	质押借款
合计	79,555,972.2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结清的银行保函共计 81 笔，保函金额合计为 164,641,988.30 元。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或有负债

- 1、苏州市亘福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与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要求支付工程款 2349.21 万元，报告期末冻结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131.1 万元。截止报告日，该案件因管辖异议被驳回，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2、江苏龙岱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因买卖合同发生纠纷，要求支付货款 2.47 万元，报告期末冻结公司 2.47 万元。截止报告日，该案件在调解中，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3、无锡荣隆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因买卖合同发生纠纷，要求支付货款 8.56 万元，报告期末冻结公司 8.56 万元。截止报告日，该案件已结案，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4、山东泰开成套电器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因买卖合同发生纠纷，要求我司支付货款及利息 36.54 万元，报告期末冻结公司银行存款合计 36.54 万元。截止报告日，冻结事项已解除。

（2）为子公司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对应的授信担保额度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196,9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11,200.4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977,300.00	2,977,3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259,3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022,6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67,977,300.00	32,967,300.40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0,063,905.41	414,324,932.24
1 至 2 年	161,458,192.84	131,723,931.91
2 至 3 年	123,649,397.99	177,646,190.98
3 年以上	223,896,593.97	214,999,729.17
3 至 4 年	13,704,126.38	34,752,854.73
4 至 5 年	25,490,139.44	61,723,610.63
5 年以上	184,702,328.15	118,523,263.81
合计	859,068,090.21	938,694,784.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29,635,579.35	3.45%	22,654,001.22	76.44%	6,981,578.13	39,979,911.35	4.26%	27,826,167.22	69.60%	12,153,744.13

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9,432,510.86	96.55%	81,712,739.68	9.85%	747,719,771.18	898,714,872.95	95.74%	90,782,802.91	10.10%	807,932,070.04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625,913,966.30	72.86%	81,712,739.68	13.05%	544,201,226.62	669,885,297.72	71.36%	90,782,802.91	13.55%	579,102,494.8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03,518,544.56	23.69%			203,518,544.56	228,829,575.23	24.38%			228,829,575.23
合计	859,068,090.21	100.00%	104,366,740.90	12.15%	754,701,349.31	938,694,784.30	100.00%	118,608,970.13	12.64%	820,085,814.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6,200,000.00	12,960,000.00	16,200,000.00	12,960,000.00	8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2	7,402,581.22	3,701,290.61	1,058,249.22	529,124.61	5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3	6,989,105.17	5,591,284.13	6,989,105.17	5,591,284.13	8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4	7,629,264.96	3,814,632.48	3,629,264.96	1,814,632.48	5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5	1,758,960.00	1,758,960.00	1,758,960.00	1,758,96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39,979,911.35	27,826,167.22	29,635,579.35	22,654,001.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625,913,966.30	81,712,739.68	13.0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03,518,544.56		
合计	829,432,510.86	81,712,739.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8,608,970.13	-9,070,063.23	5,172,166.00			104,366,740.90
合计	118,608,970.13	-9,070,063.23	5,172,166.00			104,366,740.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172,166.00	货款收回	银行存款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	货款收回	承兑汇票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5,172,166.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0,017,006.55		90,017,006.55	9.38%	4,500,850.33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82,316,799.40		82,316,799.40	8.58%	3,512,370.20
江苏中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975,797.86	71,975,797.86	7.50%	359,878.99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1,962,466.55		61,962,466.55	6.46%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9,186,950.27		59,186,950.27	6.17%	
合计	293,483,222.77	71,975,797.86	365,459,020.63	38.09%	8,373,099.5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3,981,481.84	22,033,642.30
合计	194,961,481.84	23,013,642.3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公司	980,000.00	980,000.00
合计	980,000.00	98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84,501,736.19	12,309,999.00
备用金	2,942,806.43	3,788,826.99
保证金	9,436,421.00	9,654,197.00
其他往来款	849,809.57	148,910.18
合计	197,730,773.19	25,901,933.1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496,432.39	17,127,806.17
1 至 2 年	1,134,825.36	1,758,731.26

2 至 3 年	295,034.07	182,647.74
3 年以上	6,804,481.37	6,832,748.00
3 至 4 年	21,733.37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6,782,748.00	6,782,748.00
合计	197,730,773.19	25,901,933.1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0,000.00	0.40%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3.09%	80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930,773.19	99.60%	2,949,291.35	1.50%	193,981,481.84	25,101,933.17	96.91%	3,068,290.87	12.22%	22,033,642.30
其中：										
备用金组合	2,942,806.43	1.49%	87,837.10	2.98%	2,854,969.33	3,788,826.99	1.95%	210,959.61	5.57%	3,577,867.38
保证金组合	8,636,421.00	4.39%	2,717,931.65	31.47%	5,918,489.35	8,854,197.00	4.55%	2,754,320.45	31.11%	6,099,876.55
关联方组合	184,501,736.19	93.69%			184,501,736.19	12,309,999.00	6.32%			12,309,999.00
其他往来组合	849,809.57	0.43%	143,522.60	16.89%	706,286.97	148,910.18	0.08%	103,010.81	69.18%	45,899.37
合计	197,730,773.19	100.00%	3,749,291.35	1.90%	193,981,481.84	25,901,933.17	100.00%	3,868,290.87	14.93%	22,033,642.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2,942,806.43	87,837.10	2.98%
保证金组合	8,636,421.00	2,717,931.65	31.47%
关联方组合	184,501,736.19		
其他往来组合	849,809.57	143,522.60	16.89%

合计	196,930,773.19	2,949,291.35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68,290.87		800,000.00	3,868,290.8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8,999.52			-118,999.52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949,291.35		800,000.00	3,749,291.3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868,290.87	-118,999.52				3,749,291.35
合计	3,868,290.87	-118,999.52				3,749,291.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76,280,000.00	1 年以内	89.15%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400,000.00	5 年以上、1 年以内	2.23%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809,999.00	1-2 年	1.93%	
新沂市人民法院	押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0.76%	1,500,000.00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400.00	1 年以内	0.51%	50,020.00

合计		186,990,399.00		94.58%	1,550,020.00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6,590,113.02	22,110,000.00	474,480,113.02	498,140,113.02	22,860,000.00	475,280,113.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0,784,640.13		70,784,640.13	68,899,198.60		68,899,198.60
合计	567,374,753.15	22,110,000.00	545,264,753.15	567,039,311.62	22,860,000.00	544,179,311.6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35,119,943.66						135,119,943.66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2,400,169.36						22,400,169.36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2,120,000.00						62,120,000.00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340,000.00						1,340,000.00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660,000.00						3,66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5,750,000.00		750,000.00				15,000,000.00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450,000.00						3,450,000.00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780,000.00		2,780,000.00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800,000.00			800,000.00			20,000,000.00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475,280,113.02	22,860,000.00		4,330,000.00		2,780,000.00	474,480,113.02	22,110,00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500,000.00		-443,969.73						365.81	56,396.08	
小计			500,000.00		-443,969.73						365.81	56,396.08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公司	27,111,991.93				1,546,029.96							28,658,021.89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847.48				-26,211.55							124,635.93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41,636,359.19				309,227.04							41,945,586.23	
小计	68,899,198.60				1,829,045.45							70,728,244.05	
合计	68,899,198.60		500,000.00		1,385,075.72						365.81	70,784,640.1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279,083.83	118,247,950.83	222,937,288.41	171,636,466.75
其他业务	7,601,623.16	5,150,833.08	1,844,940.29	199,396.02
合计	167,880,706.99	123,398,783.91	224,782,228.70	171,835,862.7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工业水处理	98,918,305.68	72,084,938.90					98,918,305.68	72,084,938.90
城镇水环境治理	48,918,691.23	33,969,766.79					48,918,691.23	33,969,766.79
烟气治理	9,609,022.81	9,416,842.31					9,609,022.81	9,416,842.31
污泥耦合处理	2,833,064.11	2,776,402.83					2,833,064.11	2,776,402.83
其他业务	7,601,623.16	5,150,833.08					7,601,623.16	5,150,833.0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67,880,706.99	123,398,783.91					167,880,706.99	123,398,783.91
国外								
合计	167,880,706.99	123,398,783.91					167,880,706.99	123,398,783.9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其他说明：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92,054,863.40 元，其中，265,786,536.7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276,085,110.86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180,860,873.22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9,310.93	2,434,120.1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8,538.96	819,988.73
合计	9,017,849.89	3,254,108.88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02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11,846.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55,509.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72,1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89.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1,955.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5,247.48	
合计	10,150,383.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36,100.25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4,736.25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656,800.7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合计	1,837,637.2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	0.06	0.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